



KINETIC MINES AND ENERGY LIMITED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7

年報 2019



目錄

公司資料	2	獨立核數師報告	76
主席報告	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綜合財務狀況表	8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	綜合權益變動表	8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85
董事會報告	51	財務報表附註	87
企業管治報告	63	財務概要	13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力先生(主席)
張量先生
顧建華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張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佩蓮女士
鄭爾城先生
薛慧女士

審核委員會

劉佩蓮女士(主席)
鄭爾城先生
張琳女士

薪酬委員會

薛慧女士(主席)
劉佩蓮女士
張琳女士

提名委員會

張力先生(主席)
鄭爾城先生
薛慧女士

授權代表

顧建華先生
陳國偉先生

公司秘書

陳國偉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內蒙古
鄂爾多斯市准格爾旗
薛家灣鎮馬家塔村
大飯鋪煤礦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68號
華懋廣場二期
20樓B室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77

本公司網站

www.kineticme.com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業績。

二零一九年，全球政治和經濟環境複雜多變，貿易摩擦負面影響開始顯現，經濟增速放緩。中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經濟結構進一步優化，內生動力不斷增強。二零一九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達人民幣99.1萬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6.1%。

二零一九年，煤炭行業去產能政策繼續從總量性去產能向系統性、結構性去產能及系統性優產能轉變，優質產能釋放進度較快，煤炭供給趨於寬鬆。同時，國內煤炭行業需求偏弱，進口量明顯增加，導致庫存累積，煤炭價格走弱。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把握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市場機遇，持續提升企業發展活力和核心競爭力，實現了高質量發展和效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達人民幣2,736.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2.0%；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達人民幣833.3百萬元，而於上年同期錄得人民幣807.0百萬元。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率為39.0%，顯著高於行業平均水平。

報告期內，本集團聚焦煤炭主業，深入實施智能化礦山建設。煤炭生產方面，本集團實行全方位智能化管理，全面提升生產效率和成本控制，本集團的大飯鋪煤礦通過採用動態管理、升級設備系統、加強設備管控，大幅提高了生產效率。煤炭銷售方面，本集團秦皇島港和曹妃甸港儲煤和分銷業務順利開展，「二港」業務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正式拉開序幕，進一步完善了集團在華北和華南兩大區域的銷售佈局。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商品煤銷售量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2.3%。在積極推廣集團知名品牌產品「力量2」的同時，本集團進一步擴張其外購煤業務，提升了整體盈利能力。可持續發展方面，繼二零一九年六月正式納入首批內蒙古自治區綠色礦山名錄，大飯鋪煤礦更於二零二零年一月獲納入首批全國綠色礦山名錄，充分體現了力量能源在礦山生態保護和礦業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綜合實力。

展望二零二零年，中國經濟發展面臨的國內外壓力仍然較大，年初的新冠肺炎疫情給中國經濟帶來了較大的不確定性。煤炭行業方面，下游需求短期內受到一定衝擊，但隨著疫情穩定、下游產業陸續復工，煤炭行業將很快得到恢復，同時，落後產能的進一步出清將有助於促進市場供需平衡。



主席報告

作為內蒙古鄂爾多斯市首批恢復生產營運的煤礦之一，集團旗下大飯鋪煤礦有效執行疫情防控並順利復工複產，為下游客戶提供了穩定供應。集團將積極響應國家號召，深挖企業潛能、完善內部管理、科學組織生產，發揮行業表率作用，為成功落實集團全年生產目標和經營指標奠定了良好的基礎。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憑藉自身的核心競爭力，緊抓市場機遇，積極拓展優質項目，以優秀的業績回饋股東。本集團將持續不遺餘力以環境和社會責任為重，引領煤炭行業向可持續和現代化的方向發展。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謹代表董事會向廣大股東、業務夥伴、管理團隊及員工一直以來的忠誠奉獻和不懈支持報以最誠摯的謝意。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力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管理層 討論 及 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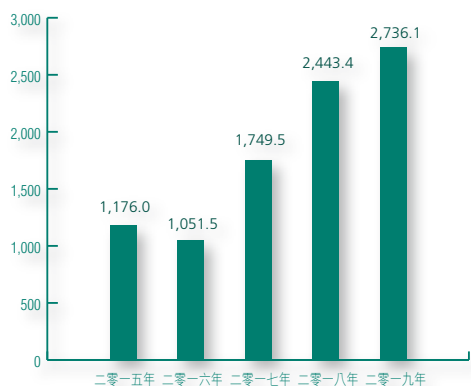
提供多元化
優質產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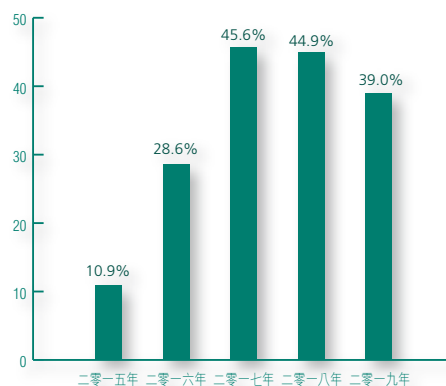
主要財務及經營表現指標

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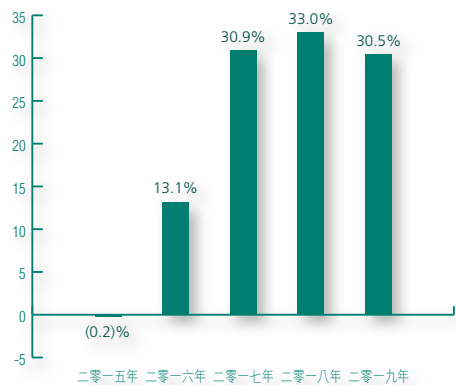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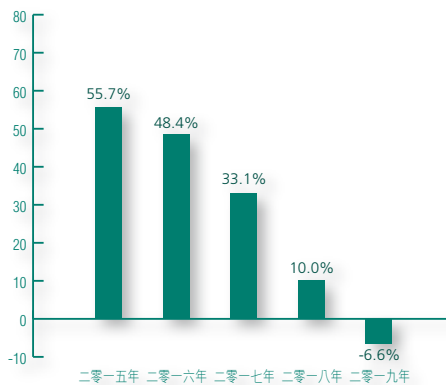
毛利率



淨利潤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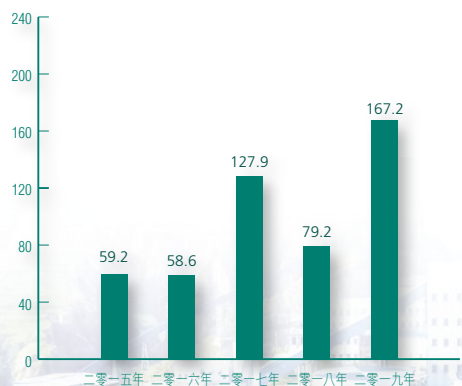


資產負債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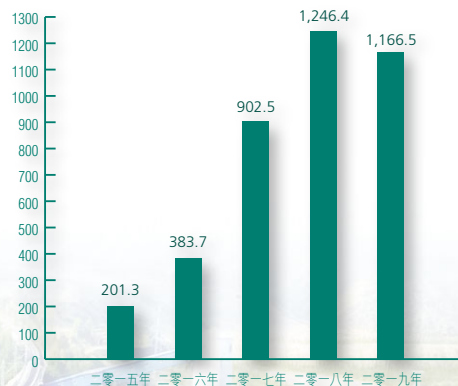
資本開支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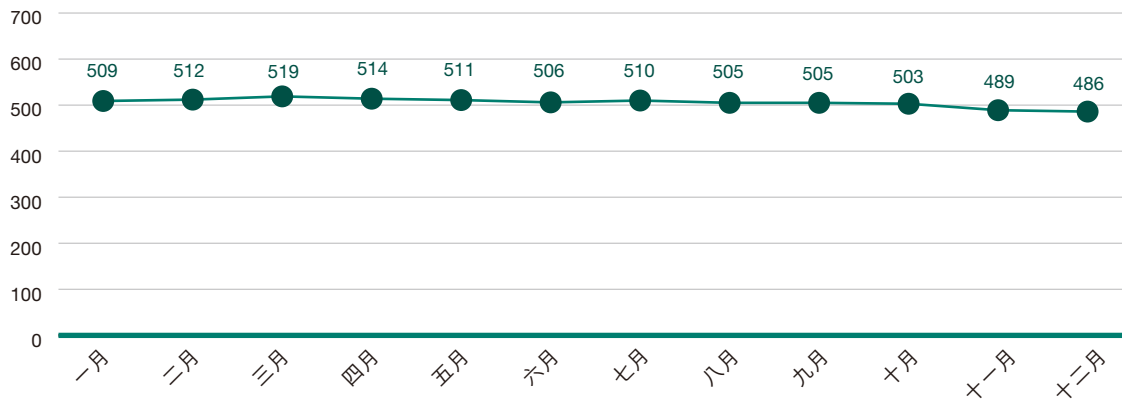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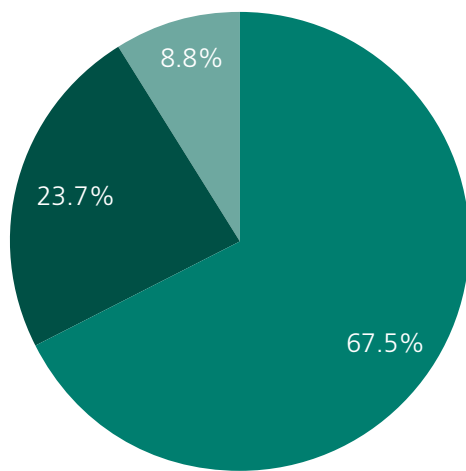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九年秦皇島及環渤海5,000大卡動力煤月度平均價格：



客戶結構說明：



- 大型國有企業
- 貿易公司
- 終端發電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二零一九年，貿易政策不確定性和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拖累全球經濟活動，使全球經濟增速經歷了近十年來的最低增速。面對國內外風險挑戰明顯上升的複雜局面，中國經濟總體保持穩健發展的態勢，增速在世界主要經濟體中名列前茅。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布的數據，二零一九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約為人民幣99.1萬億元，比上年增長6.1%；全國規模以上工業企業實現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05.8萬億元，比上年增長3.8%；全國規模以上工業企業實現利潤總額約人民幣61,995.5億元，比上年下降3.3%。

於二零一九年期間，國內煤炭供應量緩慢增長，進口量明顯增加，需求端穩中偏弱。全國煤炭供需基本平衡，但總體供大於求的局面依然存在。供給端方面，煤炭行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持續推進，煤炭優質產能溫和釋放，但增速較上年有所放緩。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布的數據，二零一九年中國原煤產量約38.5億噸，同比增長4.0%；同期，中國進口煤炭約3.0億噸，同比增長6.3%。需求端方面，中美貿易摩擦持續，對我國以加工、出口為主的企業造成了較大影響，致使部分電力需求下降，電力生產增速略有放緩。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布的數據，二零一九年全國發電量71,422億千瓦時，同比增長3.5%。

二零一九年，中國政府深入推進煤炭結構性去產能，組織實施年產30萬噸以下煤礦分類處置，關閉退出落後煤礦450處以上；淘汰關停2000萬千瓦煤電機組，超額完成去產能任務目標；同時，持續推進煤炭優質產能釋放，年產120萬噸及以上煤礦產能達到總產能的四分之三，進一步向資源富集地區集中。

報告期內，國內行業需求偏弱，導致庫存累積，煤價回落。二零一九年全年，秦皇島5,000大卡煤炭綜合交易均價下跌至每噸人民幣509元。行業效益方面，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布的數據，二零一九年煤炭開採和洗選業實現主營業務收入約人民幣24,789.0億元，同比增長3.2%；煤炭開採和洗選業實現利潤總額約人民幣2,830.3億元，同比下降2.4%。

總括而言，2019年全年煤價下降幅度較大，在產量增長和增值稅減稅的穩定下，煤炭行業利潤水平小幅下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作為一家中國領先的綜合煤炭企業，本集團業務貫通整個煤炭產業鏈，覆蓋煤炭生產、洗選、裝載、運輸及貿易。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銳意強化下游港口業務的定位及佈局，透過結合海運費及煤炭市場的數據進行分析，積極開展了港口平倉、場地交貨、車板交貨等多種銷售業務，而秦皇島港和曹妃甸港儲煤和分銷業務於報告期內順利開展。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更創新開拓了「二港」銷售業務，有效延伸了本集團「力量2」品牌在下游業務的影響力。據此，本集團順利完成全年銷售量和銷售額的目標。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2,736.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2.0%。

報告期內，煤炭市場下行，本集團5,000大卡低硫環保動力煤的每噸平均售價同比下降約9.3%。本集團加強精細化管理，在多個經營環節制訂及優化守則約章，致力控制煤炭生產、洗選、運輸、港口及各項管理費用及成本，有效緩解銷售價格下降對毛利率的影響。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約為39.0%，成功維持於行業較高的水平。

綜合上述的經營策略，本集團得以於報告期內持續向高質量穩健發展，為股東帶來可觀的盈利和強勁的現金流。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純利達到約人民幣833.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輕微上升約3.3%。本集團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達到約人民幣1,166.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4%。

恪守安全生產一直是本集團的核心價值，本集團更不遺餘力地為社會責任及推動環保政策作出貢獻，獲各界高度認可。旗下內蒙古大飯鋪煤礦順利通過國家自然資源部辦公廳的綠色礦山綜合評選，成為了首批進入2019年度綠色礦山遴選名單的煤礦，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在礦山生態環境保護和礦業的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綜合實力。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及應對措施

我們的採礦業務目前集中在一個礦區進行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目前集中在大飯鋪煤礦，我們的大部分經營現金流量及銷售均來自銷售此單一煤礦產生的煤炭。大飯鋪煤礦在開採、洗選、儲存或運輸煤炭方面的任何重大營運或其他困難均可能減少、干擾或暫停我們的煤炭生產，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業務（包括開採、洗選、儲存、鐵路運輸及煤炭貿易）自二零一三年投入商業生產以來一直順利運作。此外，我們一直關注大飯鋪煤礦的生產安全，而預期經累積營運經驗，業務於日後將更趨穩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煤炭價格波動風險

受結構調整影響業界和產能集中分配的影響，我們產品的價格仍有較大下行壓力。本集團將採取多種舉措，內降成本深挖潛，外拓市場提效益，深度優化市場布局，拓展市場空間，靈活實施營銷策略和產品結構優化創效策略，實現營銷穩量保效。

此外，我們的優質煤炭產品品牌「力量2」廣受歡迎，亦有助減低煤炭價格波動的風險。

生產安全風險

本集團主要業務屬於高危行業，影響安全生產的不確定性因素較多，面臨較高的安全生產風險。本集團堅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科學管理、精心組織、扎實措施」的安全管控體系為導向，強化安全風險管理及嚴格安全考核問責，以確保實現安全高效生產。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大飯鋪煤礦重傷或死亡率為零。有關減低生產安全風險的工作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至44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

與較早前所披露估計相比，估計煤炭資源量及儲量概無重大假設變動，經內部專家證實的估計煤炭資源量及儲量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的煤炭資源量

煤層	探明 (百萬噸)	控制 (百萬噸)	推斷 (百萬噸)	合計 (百萬噸)
5	9.7	23.7	1.3	34.7
6 [±]	10.4	13.7	11.6	35.7
6 (6L ₁ +6L ₂)	89.0	201.7	28.1	318.8
8	0.0	0.0	6.9	6.9
9	0.0	8.7	8.7	17.4
合計	109.1	247.8	56.6	413.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的煤炭儲量

煤層	證實煤炭儲量 (百萬噸)	概略煤炭儲量 (百萬噸)	總煤炭儲量 (百萬噸)
5	5.2	10.7	15.9
6 [±]	6.7	9.4	16.1
6 (6L ₁ +6L ₂)	18.8	113.8	132.6
合計	30.7	133.9	164.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若干與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維修及／或建設大飯鋪煤礦的煤井及運輸系統有關的合約。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撥備的承擔約為人民幣33.1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67.2百萬元，乃用作大飯鋪煤礦的開發及產礦活動。該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維修及／或建設大飯鋪煤礦的煤井及運輸系統有關。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勘探活動，亦無於勘探活動中產生任何開支或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開採活動的開支明細概述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成本項目	
開採成本	375,684
洗選成本	105,509
政府附加費	121,630
運輸成本	1,065,458
銷售成本	1,668,281
融資成本	26,384
總計	1,694,66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二零年，全球經濟的不明朗因素增加，宏觀經濟存在著較大的不確定性和下行壓力。世界銀行二零二零年一月期的《全球經濟展望》報告預計，二零二零年全球經濟增速將較上年小幅回升，但經濟復蘇較為脆弱，貿易、債務和地緣政治等因素仍對全球經濟增長構成風險。中國政府將繼續採取多項經濟發展措施及貨幣政策，著力推動經濟結構調整及激發內生動力，經濟增長仍將保持韌性。

煤炭市場方面，預計二零二零年國內整體供求形勢相對寬鬆。在供給端，預計煤炭行業有效產能將繼續提升，產量較供給側改革初期大幅恢復。同時，在鋼鐵和建材等高耗能行業煤炭消費增速放緩、電力行業維持現狀、化工行業有限增長等綜合預期下，預計二零二零年煤炭需求總量增速會較二零一九年出現明顯放緩，二零二零年煤價區間下移已成行業共識。

同時，隨著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繼續實施和環保及安全監察的趨嚴化，預計行業企業業績分化的現象將更加明顯。優質龍頭在產量擴張、成本控制有效等有利因素的影響下，業績有望保持適度發展。在內生增長較為有限的情況下，優質煤炭企業通過併購先進產能、淘汰落後產能，提高煤炭供給的清潔化、高效化水平是利用規模效應推動企業發展的重要途徑之一。

展望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將圍繞「安全高效、降本增效、規範管理、促進發展」的奮鬥目標，繼續精細化管理，實現安全生產、高效發運，積極根據市場情況把控銷售節奏，擴充並夯實新的業務模式，有效提升本集團的綜合競爭力，為社會和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本集團仍將堅持資源開發、安全生產與環境保護同步推進，實現企業與環境的協調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736,109	2,443,435
銷售成本	(1,668,281)	(1,347,190)
毛利	1,067,828	1,096,245
其他收入	78,799	101,024
銷售開支	(9,916)	(7,765)
行政開支	(114,201)	(121,687)
經營溢利	1,022,510	1,067,81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23,669	19,236
融資成本	(26,384)	(36,009)
除稅前溢利	1,019,795	1,051,044
所得稅開支	(186,492)	(244,073)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833,303	806,971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中國內地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15,294)	(24,49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818,009	782,47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818,009	782,474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9.88	9.5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43.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36.1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同比銷量增加12.3%，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噸5,000大卡煤炭產品的平均售價比去年同期略為下降約9.3%。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668.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347.2百萬元。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煤礦工人薪金、輔助物料成本、燃料及電力、折舊、攤銷、採礦業務附加費及運輸成本。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增加與銷量及收益增加大致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人民幣1,067.8百萬元及毛利率39.0%，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為人民幣1,096.2百萬元及毛利率為44.9%。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每噸5,000大卡煤炭產品的平均售價比去年同期下降約9.3%。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8百萬元。此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及外匯差額分別減少人民幣17.8百萬元及人民幣11.7百萬元；以及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8.8百萬元所致。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包括政府補助、外匯差額淨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及利息收入。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9百萬元，此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加強銷售網絡發展，導致報告期內銷售員工數目增加。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員工薪金及第三方煤炭檢查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1.7百萬元略為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4.2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力度控制行政開支所致。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財務和人力資源部門的薪金及相關人員開支、諮詢費及其他附帶行政開支。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4百萬元。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30.8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例，本公司及其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均毋須就其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未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就有關批准指定實體於西部大開發可享有優惠稅率而頒佈的《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11年本)修正》，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除此以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的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均須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18.3%(二零一八年：23.2%)。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純利人民幣833.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純利則為人民幣807.0百萬元。純利率由二零一八年的33.0%下降至二零一九年的30.5%。

末期股息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或之前以現金支付末期股息。將予分派的末期股息總額估計約為252,900,000港元。建議分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來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合現金流量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62,316	1,085,75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7,376)	(179,62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90,743)	(929,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24,197	(23,07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846	298,311
匯率變動的影響	(2,851)	612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7,192	275,84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6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019.8百萬元、就銀行貸款利息開支人民幣26.4百萬元、折舊人民幣91.3百萬元、攤銷人民幣29.0百萬元、利息收入人民幣15.0百萬元、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人民幣23.7百萬元、存貨增加人民幣7.4百萬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增加人民幣20.2百萬元及已支付所得稅人民幣242.2百萬元而作出的調整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人民幣95.1百萬元、向關聯方提供貸款人民幣50.0百萬元以及已收利息人民幣7.7百萬元所致。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90.7百萬元，乃由於本集團銀行貸款淨減少人民幣130.8百萬元、派付股息人民幣335.1百萬元、支付利息人民幣12.8百萬元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的淨增加人民幣12.0百萬元所致。

銀行及手頭現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及手頭現金為人民幣497.2百萬元，而二零一八年底則為人民幣27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及手頭現金增加人民幣224.2百萬元及匯兌虧損人民幣2.9百萬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及手頭現金主要用於發展本集團大飯鋪煤礦、償還本集團債務及撥付本集團營運資金。本集團主要透過計息銀行貸款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組合方式滿足其資金需求。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0%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6%。此比率乃按淨負債除以資本與淨負債之和計算。淨負債按總借款減銀行及手頭現金計算。資本相等於權益總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手頭現金為人民幣497.2百萬元，乃以人民幣(96.3%)及港元(3.7%)計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須於兩年內償還。本集團的已抵押及無抵押銀行貸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357,652	342,277
於第二年	-	130,785
	357,652	473,06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357,652,000元，由本集團的定期存款人民幣261,972,000元作抵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473,062,000元，由本集團的定期存款人民幣250,000,000元作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張力先生及張量先生已為本集團25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銀行貸款作出擔保。

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149,26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264,000港元)的銀行貸款由張力先生擔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帶有浮動利率的長期銀行貸款。長期銀行貸款的浮動利率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借款則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固定利率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且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債務責任。故此，於報告期末的利率變動會影響損益。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控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管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

(b) 外幣風險

本公司及其現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並無面臨重大外幣風險，原因是其交易及結餘主要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在履行與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時遇到困難的風險。本集團利用現金流量預測及其他相關資料，以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確保本集團有足夠現金支持其業務及營運活動。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67.2百萬元，主要與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維修大飯鋪煤礦的煤井及運輸系統有關。此等資本開支悉數由內部資源及銀行貸款撥付。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33.1百萬元，主要與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維修大飯鋪煤礦的煤井及運輸系統有關。

其他承擔

根據本集團未來幾年的生產計劃，地下採掘活動將進入目前由多戶家庭佔用的農業用地範圍。因此，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管理層開始與受影響的住戶聯絡，商討搬遷事宜並提供金錢補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估計未來就此應付的補償總額約為人民幣27,000,000元，相應付款將自二零二零年起結算。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且概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隨著過去幾年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明顯改善，本集團可實現穩健平衡的業務增長，並將於可見將來主動物識新收購目標。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披露。除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重大非調整事項。

金融工具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對沖合約或金融衍生工具。

經營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均來自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此分部被視為唯一可呈報分部，呈報方式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者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一致。

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兩個年度，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僱用合共約778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192.5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的表現及經驗而制訂，並符合中國內地及香港的薪金趨勢。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表現掛鉤花紅、保險及醫療保障以及購股權。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合適的培訓計劃，以確保員工的持續培訓及發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及與本集團表現有關的酌情花紅形式收取薪酬。本集團亦為彼等報銷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履行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職責而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本集團的薪酬委員會將參照(其中包括)同類公司所支付的市場薪金水平、董事各自的職責及本集團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薪酬待遇。

附註：本節所述的本集團財務數字可能已作整數調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集團發佈自2016年起第四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由董事會審批並載於公司年報內。環境、社會及管治涵蓋範圍廣泛，與企業長期業務及整體社會發展皆息息相關。良好之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乃企業長期成功與可持續發展所不可或缺的重要因素。

本報告涵蓋的企業實體與公司年報所涵蓋的範圍一致，重點披露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責任運營、安全生產、綠色環保等領域的營運情況。本報告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有關「不遵守就解釋」及「建議性披露」的規定。除特殊說明，本報告所引用的信息與數據來自公司的正式文件、統計報告與財務報告，以及經由公司統計、匯總與審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信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責任治理

1.1 ESG管理架構

本集團十分重視ESG管理，並將ESG管理納入公司管理流程中。董事會對本集團的ESG策略及彙報承擔全部責任，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與ESG相關的風險，確保適當且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執行到位。本集團成立了ESG工作小組，負責向下傳遞董事會關於ESG工作事項的決議、統籌規劃公司ESG工作事項的實施，及向董事會彙報ESG工作進程與和反饋。ESG工作小組下設執行小組，負責ESG領域的日常管理工作，逐步構建ESG聯絡人網絡。

1.2 利益相關方溝通

本集團高度重視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交流，通過各種渠道傳播公司的ESG理念與實踐，了解利益相關方的要求，並採取應對措施，滿足利益相關方的合理期望與要求。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要求	溝通與響應方式
政府與監管機構	貫徹落實國家政策及法律法規 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帶動地方就業 安全生產	上報文件 建言獻策 專題彙報 檢查督查
股東	收益回報 合規運營	公司公告 信息披露 專題彙報 實地考察
客戶與合作夥伴	依法履約 誠信經營 優質產品與服務 推動行業發展	商務溝通 顧客反饋 交流研討 洽談合作
環境	合規排放 節能減排 保護生態	工作彙報 報表報送 調研檢查
員工	權益維護 職業健康 薪酬福利 職業發展	集體協商 民主溝通平台 員工活動
社區與公眾	改善社區環境 參與公益事業 信息公開透明	公司網站 公司公告、採訪及交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 重大性議題判定

為進一步明確企業ESG實踐及信息披露的重點領域，提升ESG報告的針對性和響應性，本集團進行了全面的重要性研究及分析，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要求，對利益相關方關注的ESG議題進行識別，並採用匿名問卷方式對各ESG議題的重大性進行判定，最終確定議題披露程度和邊界，以保證更準確、全面地披露ESG信息。

ESG重大議題判定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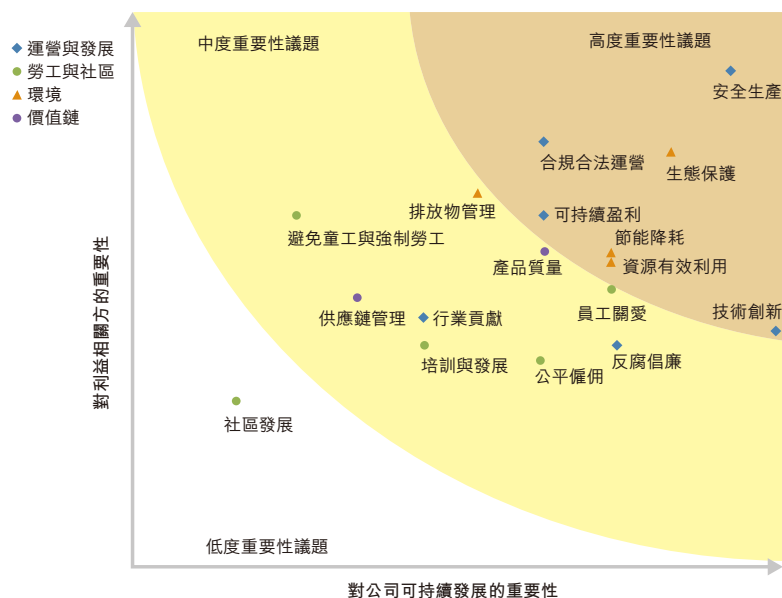
識別	步驟1：收集相關議題	評估收集了17個ESG議題。這些議題通過廣泛數據源分析所得，其中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相關方參與意見、公司政策及管理策略、行業對標、ESG評級體系分析、內部刊物及媒體報導等。
排序	步驟2：調研關注程度	對6大利益相關方組別(政府與監管機構、股東、客戶、合作夥伴、員工、社區代表)進行問卷調查，邀請利益相關方從自身角度評價各議題的重要性程度。
	步驟3：分析運營影響	向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徵求意見，從公司角度評估議題對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
	步驟4：確認議題排序	基於步驟2與步驟3的分析結果，將各項議題從「對利益相關方的重要性」和「對公司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兩個維度進行排序，從而獲得ESG重大議題矩陣和列表。該排序結果將作為今後戰略制定、目標設置與持續信息披露的重要參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19年，本集團重大性議題如下：

2019年ESG重大議題矩陣



2019年ESG重大議題列表

程度	重要性排序	議題	範疇
高度重要性議題	1	安全生產	運營與發展
	2	生態保護	環境
	3	合規合法運營	運營與發展
	4	節能降耗	環境
	5	資源有效利用	環境
	6	技術創新	運營與發展
	7	可持續盈利	運營與發展
中度重要性議題	8	員工關愛	勞工與社區
	9	產品質量	價值鏈
	10	排放物管理	環境
	11	行業貢獻	運營與發展
	12	公平僱傭	勞工與社區
	13	供應鏈管理	價值鏈
	14	反腐倡廉	運營與發展
	15	避免童工與強制勞工	勞工與社區
	16	培訓與發展	勞工與社區
低度重要性議題	17	社區發展	勞工與社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合規運營

本集團依據適用的法律及規例治理企業，加強內控合規文化建設；加大研發投入，不斷推動技術創新；強化煤質全流程管理，提供高質量產品與優質的客戶服務；高度重視供應鏈管理，實現與供貨商的互利共贏。

2.1 誠信合規

道德及誠信，是本集團成功的基石，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等相關法律法規，杜絕一切腐敗行為，堅持「教育、監督、防控並重」原則。本集團制定《責任追究辦法》，加強公司規範化管理，健全問責體系，部署責任追究流程，增強責任意識。2019年，為進一步推進公司廉政文化，提高員工對廉潔風險及防控的意識，本集團堅決執行其制定的《紅綫管理規定》，明確禁止任何貪污受賄、越權違規的行為。對於任何觸碰公司紅綫、犯原則性錯誤的情況，採取零容忍原則。

為營造公平、公正的管理環境，本集團設立投訴檢舉箱，並提供舉報電話及郵箱，接受全體員工的監督。本集團設立專人定期對舉報信息進行收集整理，對舉報者的身份嚴格保密，並根據實際啟動舉報調查程序，嚴格問責。

2019年，本集團組織開展多次內部普法宣傳及風險防範培訓，宣講廉政建設的重要性，做好企業內刊《力量人》中開設「法律天地」的板塊，對受賄犯罪案例進行剖析，以案示警，提高員工遵紀守法和廉潔自律意識。2019年，本集團未發生因貪污腐敗而引起的訴訟事件。



《廉潔守正預防職務犯罪》專題講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2 技術創新

本集團秉承安全、環保、節能、綠色、高效的建設及營運目標，向科技創新企業邁進。本集團於2016年成立以高新技術人才為核心的自動化創新工作室，該創新工作室於2017年被鄂爾多斯市評為先進工作室。通過持續的技術創新投入以及技術創新項目的研發，本集團以科技改善生產環境，提高節能效率，保障員工的安全生產。2019年度本集團技術創新項目累計投入約人民幣210萬元，實現了包括變電站備自投電源快速切換裝置的投用以及多項電力驅動技術的升級，上述技術創新及改造有效減少了電源故障對於正常生產的干擾，並有效遏制了煤礦安全生產事故的發生；同時副井井筒「卡鉗式架空乘人裝置」的安裝投用，有效保障井下生產團隊於乘坐過程中的人身安全。

於2019年度，本集團同時對旗下的洗選煤進行工藝改造，大幅降低了洗選煤過程中的煤泥量，在減少原煤流失的同時提高了精煤的回收率，實現節能增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3 提供優質產品

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法律法規，嚴格按照國家標準檢驗煤炭質量。本集團煤炭出礦、上站、到港、裝船時進行煤質化驗。本集團的煤質於報告期內保持穩定。因安全與健康問題需要從客戶退貨的數量為零。

本集團於礦區範圍內建有年處理原煤能力達500萬噸的選煤廠，通過嚴格的原煤系統、洗選系統、介質系統、煤泥水處理系統及產品儲運系統等，保障產品質量合格率高達100%。本集團制定《選煤廠煤質管理制度》，成立選煤廠煤質管理領導小組，設立煤質監督檢查機構及煤質管理執行機構，強化全流程煤炭質量管控。每班次均安排煤質檢查員到生產系統各主要控制點進行檢查，於現場發現問題，立刻及時跟進及處理。此外，選煤廠構建了羅克韋爾PLC集控系統、重介密度自動調節系統、工業視頻監視系統和調度通信系統，使自動化監控管理水平不斷提高。

本集團不遺餘力支持國家綜合整治大氣污染物的政策，力爭為客戶提供更環保的優質燃料，減少二氧化硫的排放。本集團的精煤產品含硫量完全符合國家要求（低於0.6%），質量指標也保持穩定。本集團就所有已出售產品制定質量監控系統。產品質量須與安全及健康規則一致，並於長時間維持穩定。「力量2號」作為優質環保煤，不僅含硫量低，其易燃燒且熱值高的特性促使其使用效率高，能夠為電煤機組燃燒使用的同時，還廣泛應用於造紙、水泥、鋼鐵、建材、陶瓷等領域。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嚴格審核所有產品和業務信息，防止在公開宣傳中使用虛假信息誤導或欺騙客戶。本集團在尊重他人商標權益的同時，亦依法保障「力量」商標不受侵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4 提升服務質量

產品質量是體現企業品牌的基石，是提升品牌經營價值的核心。本集團秉持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的理念，維護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本集團注重銷售團隊的專業技能和業務素質，定期對銷售人員進行業務培訓，保證業務人員與客戶進行順暢及良好的溝通；持守煤炭市場交易原則，科學精簡煤炭銷售業務流程，為客戶提供更多增值及便利的服務，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忠誠度；定期對客戶進行回訪，主動了解客戶在採購和使用公司產品過程中出現的問題和反饋建議。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發生客戶投訴事件。

2018年起，本集團建立客戶評級機制，通過考核客戶的資質、付款能力、信用、企業類型、承擔風險能力、合作時間等對合作客戶進行分級，並隨著合作的深入對客戶做調級處理，加大與優質客戶的合作，增強集團的市場風險防控能力。

此外，本集團嚴格規範客戶信息與檔案管理，重視客戶的隱私安全保護。本集團已制定詳細的操作及服務行為守則，以保護客戶私隱。本集團要求僱員全面遵守處理客戶保密數據的原則，禁止僱員從事任何未經授權之複製、傳播或披露機密信息的行為，以降低數據泄洩之風險。

2.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供貨商管理工作，制定《供貨商管理辦法》，建立合格供貨商准入標準，嚴格篩選、評估供貨商，確保採購物資的質量可靠、價格合理、服務及時，並將供貨商的環境、安全表現納入考核標準中。根據生產部門的物資需求計劃和物資種類，一般採用招標、詢比價、定向採購的方式進行物資採購，所有物資採購均需簽訂採購協議。

本集團供貨商考核主要針對基本資質(包含健康、安全、環境管理)、生產檢驗能力、倉儲運輸能力、研發能力、質量保證體系、售後服務體系等六個方面進行全面考評。

本集團對供貨商採取打分制，每半年就質量、交貨期、價格、服務等方面對供貨商作出評價，每年度進行總評，劃分供貨商等級。對於評級優良的供貨商，本集團提供優先付款獎勵及更多採購的機會；對於評級欠佳的供貨商，本集團予以輔導，協助改善其不足，以此與供貨商共同帶動產業發展。2019年，本集團供貨商均分佈於中國大陸地區，於2019年與本集團交易的供貨商共計203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安全生產

作為煤礦企業，本集團始終將安全放於首位。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煤礦安全生產基本條件規定》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建設本質安全型礦井為目標，恪守「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綜合治理」的安全生產方針。本集團嚴格落實安全生產主體責任，扎實開展煤礦安全風險分級管控工作和隱患排查治理工作，強化現場安全管理，加大安全培訓力度，確保職業安全健康。2019年，本集團在安全生產及職業健康方面的投入達人民幣3,628萬元。

3.1 安全管理體系

安全重在管理，全面高效的安全管理體系是安全生產的核心保障。本集團已建立自董事會到各煤礦生產條綫的各級健康和安全工作機構，負責執行和監督健康和安全工作，形成了多級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和組織結構及人員配備。本集團通過形成以責任管安全、以標準促安全、科學高效的安全管理體系，以安全生產責任制為基礎，以安全風險分級管控、隱患排查治理為抓手，同時強調機電安全、地面安全，通過精細化管理落實，輔助以安全文化建設，形成全員、全過程、全方位的安全管理體系。

本集團以制度規範管理，落實安全管理責任，制定《安全生產管理制度》、《隱患排查管理制度》等多項制度，並於2019年新增《安全培訓管理制度》、《反三違管理辦法》兩項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安全生產規章制度，使各項工作有章可循。

本集團不遺餘力開拓創新發展，持續夯實安全基礎，努力提高技術、工藝和裝備水平，優化設計，實現集約、安全、高效、綠色開採，致力於成為煤炭先進產能代表和標杆。於報告期內，經過專家評審、現場抽查驗收後，本集團大飯鋪煤礦繼續榮獲「一級安全生產標準化礦井」以及「特級安全高效礦井」兩項安全礦井稱譽，連續五年被評為內蒙古准格爾旗「A類煤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現場安全管理

本集團對現場安全的管理體現在多個階段：基於《事故隱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組織分管領導和專業技術人員定期開展安全風險管控分析、隱患排查治理，推動安全生產關口前移；對生產過程進行嚴格管控，制定有《下井管理制度》等制度對現場作業的各個環節提出了嚴格要求，並嚴格落實「一通三防」，為現場作業創造良好條件，為安全生產提供基礎保障；配備安全監測系統、人員定位系統、兼職救護隊體制，做好安全的最後屏障，提升安全生產應急能力。

「一通三防」檢查內容

「一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通：所有通風設施每月檢查1次、擋風牆設施每周檢查1次，確保通風設施穩定可靠。
「三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瓦斯防治：每班配備2名專職瓦斯檢查員對全礦井進行巡迴檢查，瓦斯檢查員必須嚴格執行現場交接班制度及請示彙報制度，嚴禁瓦斯超限作業，當班存在問題及時彙報處理，做好礦井瓦斯防治工作。 煤塵防治：每月對採掘工作面及各轉載點的總粉塵濃度測定2次，呼吸性粉塵濃度測定1次；每月對通風隊管轄範圍內巷道灑水除塵至少1次。 防滅火：每周對日常永久防火密閉內及工作面回風隅角有害氣體進行檢測1次，並人工取樣進行束管分析，根據分析結果判斷有無著火迹象，進而採取有效措施，做好礦井防滅火工作。

2019年，本集團不斷提升安全風險分級管控水平，加大隱患排查整改力度，組織礦內自查自檢及日常檢查共177次，查處各類隱患1,621條。針對檢查出的各類隱患，採取「措施、責任、資金、時限、預案」的五落實要求，落實整改到位，隱患整改率為100%。此外，本集團還進一步完善兼職救護隊管理體制，結合礦山救護規程和礦山救護隊質量標準化考核規範相關文件要求，建立了兼職救護隊員「每月一培訓」的培訓機制，重點圍繞傷員急救包扎與氧氣呼吸器的使用等應急知識開展，同時加強救護裝備儀器的管理，確保各種救護儀器完好使用，進一步提升了兼職救護隊員專業與應急救援管理的工作水平。2019年，本集團未發生重大安全事故或工傷死亡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安全培訓教育

為貫徹落實《煤礦安全培訓規定》和《國家煤礦安監局關於開展煤礦安全培訓整治推進煤礦從業人員素質提升的通知》，本集團設立「公司、科室／區隊、班組」三級安全培訓教育體系，明確各級安全培訓責任和培訓教育大綱，並結合礦、科室／區隊、班組特點開展全方位立體化的培訓教育，不斷提升員工安全技術操作水平。

本集團建立《職工安全培訓個人檔案》和安全培訓「一期一檔」，以規範安全培訓教育工作。本集團員工入崗前，均要求員工進行崗前安全知識培訓，為提高員工的安全意識，本集團每年均對員工組織培訓，定期召開安全工作會議，每天崗前進行安全提示，推廣安全生產月及安全講座，設置安全和健康工作公告欄、安全警示標識、條幅、標語等。2019年，在堅持「一周一培訓，半月一考核」內部培訓機制的基礎上，採取「理論與實操相結合」的培訓方式提高員工操作技能，並對特殊工種、兼職救護隊分批次開展初訓和複訓，有效提高員工隊伍的整體素質。2019年，累計組織安全培訓50期，開展安全培訓350次，涉及逾330人（第一綫生產人員覆蓋率達100%），抽考3,594人次，實現安全常識達標率98%以上，作業流程標準達標率95%以上。

同時，為提高煤礦員工的安全事故應急能力，2019年本集團開展井下火災事故演練及「雨季三防」（水災）演練，覆蓋公司領導層及煤礦13個部門。兩次演練活動極大增強了員工的應災避災意識以及對事故的快速反應能力和應急處理能力，提高了公司的救援水平。

為深入宣傳黨中央、國務院關於加強安全生產工作的決策部署，落實內蒙古自治區、鄂爾多斯市、准格爾旗安全生產委員會和國家能源局要求，2019年集團在全礦範圍內開展以弘揚「防風險、除隱患、遏事故」為主題的安全生產月活動，包括第五屆「安全知識」競賽、「三違」人員座談會、應急演練等。此次「安全生產月」活動，全面提升了全體員工的安全責任意識，提高了礦井安全管理水平，為全年安全生產奠定了良好基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4 職業安全健康

安全生產工作應當以人為本，員工的健康及安全對於集團的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規定，為員工提供符合國家行業標準的個人防護用品；依照《工傷保險條例》，制定並持續修訂《工傷管理制度》，維護工傷員工的合法權益；定期組織員工進行體檢，加強職業健康監護管理。同時，本集團亦特別關注承包商的健康、安全和環保的管理工作，要求承包商建立健康、安全、環保管理體系，嚴格執行行業規範及標準。

2019年，本集團依照國家安全監察總局規定，對作業場所職業危害因素進行檢測與評價，並將評價報告與相關數據上傳職業病危害項目申報系統，完成2019年度申報；開展《職業病防治法》宣傳周，組織員工對《職業病防治法》進行學習和培訓，普及職業病防治知識，提高廣大員工自我防護的意識和能力。2019年，本集團完善員工職業健康檔案537份，員工職業健康體檢率達100%。

4. 綠色環保

本集團一直堅持節約高效、環境友好、礦地和諧的綠色礦業發展模式，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清潔生產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將綠色理念貫穿設計、建造、生產等過程，持續開展資源節約和環境保護工作。結合綠色礦山建設工作，2019年公司環保工作再上一個新台階。

2019年度，本集團大飯鋪煤礦順利通過綠色礦山綜合評選，被國家自然資源部評定為「全國綠色礦山」。此次綠色礦山綜合評選對於本集團的認可，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在礦山生態環境保護和礦業的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綜合實力。

4.1 節能降耗

作為煤炭生產企業，本集團持續關注生產用能。本集團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十三五」節能減排綜合工作方案》等相關法律與政策，響應節能降耗的基本國策，強化內部用電管理和全員管控，建立節約型企業，促進企業綠色、可持續發展。

2019年，本集團優化及重新編制《2019年節電管理辦法》，梳理用電指標，並成立節電領導小組和節電辦公室，形成自上而下的監督管理體制。本集團於內部加強設備使用管理，減少設備空載運行時間，降低設備用電損耗。2019年度，通過開展各項節電舉措，本集團實現節電量6,992,528千瓦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積極開展綠色辦公，以削減溫室氣體排放為首要任務之一，制定《廢紙回收、利用管理辦法》，加強廢紙的回收及循環再用；2019年繼續執行並完善《車輛管理規定》，通過節油獎勵以鼓勵駕駛員降低油耗；同時，本集團對礦區、辦公區及生活區照明、電氣設備使用進行嚴格管理，消除長明燈，提倡人走燈熄、電器關機。為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本集團選用更多的潔淨能源設施及淘汰落後的高耗能設備，得以逐步改善整體能源管理。

2019年，本集團綜合能源消耗為2.24萬噸標煤，萬元產值綜合能源消耗為0.22噸標煤；耗水量為60.61萬噸，萬元產值耗水量為5.02噸；溫室氣體排放量為14.05萬噸，萬元產值溫室氣體排放量為1.16噸。

本集團能源使用情況

指標	單位	2018年	2019年
總耗電量	萬千瓦時	5,696	6,477
外購工業蒸汽	萬噸	-	-
燃煤量	噸	26,753	22,360
汽油	升	86,014	82,191
柴油	升	477,695	562,109

4.2 排放管理

本集團重視營運過程所產生的廢棄物排放管理，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規、環保要求，本集團採用科學的環境優化保護治理措施並通過改善技術、循環利用等方法減少廢棄物的產生及棄置。

廢水

本集團貫徹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嚴格按照國家標準對污水進行處理。本集團所產生污水分為礦井污水與生活污水，礦井水經處理站達標處理後，用於生產、生活綠化和降塵，並通過新建管道，為電廠、鍋爐、澡堂供水；生活污水經淨水站處理後，達到選煤用水水質標準，通過加壓泵打入選煤廠循環水池；將剩餘廢水處理後存儲在礦區內水塘，用於澆灌植物以達致綠化礦區和保育生態等目標。通過提高水資源綜合利用效率，於2019年，本集團節約用水量為33,000立方米，並使生產廢水和生活污水循環利用率均達到100%，實現了污水零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固體廢棄物

本集團生產運營中產生的一般廢棄物，包括開採過程中產生的煤矸石、鍋爐燃燒產生的爐渣與粉煤灰、食堂產生的廚餘垃圾；有害廢棄物為機械維修保養產生的廢礦物油，及廢油桶。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按照國家環保標準對廢棄物進行處置，避免污染環境。本集團將煤矸石與爐渣、粉煤灰統一運輸至煤矸石填埋場，通過分層覆土碾壓的方式填埋；生活垃圾經過統一收集，交由有資質的垃圾處理公司進行處理。

對於有害廢棄物，本集團依照環保局對危險物品管理的要求，建成達目標煤礦危廢品存放庫，並通過環保局驗收。煤礦日常產生的廢機油存儲在危廢庫裏，在達到一定數量後，通過環保部門監督，交由有相關資質的第三方單位進行處理；廢油桶由供貨商免費回收處理。

本集團固體廢棄物產生情況

指標	單位	2018年	2019年	
有害廢棄物產生量	廢礦物油(機油、潤滑油等)	噸	11.8	10.7
無害廢棄物產生量	水處理污泥	噸	45	35
	其他生產廢棄物(主要為煤矸石)	萬噸	73.9	71.82
	鍋爐灰渣	噸	4,357	2,211
	粉煤灰	噸	260	183
	廚餘垃圾	噸	31.7	34.4

2019年，本集團為減少鍋爐廢氣中二氧化硫、顆粒物和氮氧化物的排放，投資161萬元新建除塵脫硫設施，並於2019年10月正式運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19年，本集團按照國家環保新規，對落地存放精煤的場地採用鋼結構進行全封閉施工。整個工程用時120天，投資人民幣530萬元，11,000平方米的精煤場地實現了全封閉，達到了理想的抑塵效果。通過這項舉措，本集團將環保從口號轉化為行動，為公司可持續發展增添動力。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執行《修舊利廢制度》，嚴格把控材料消耗，加強「修舊利廢」管理工作，充分挖掘廢棄材料、廢舊設備的剩餘價值。2019年，本集團完成「修舊利廢」的產值達到人民幣約100萬元，有效降低生產成本，並引導員工形成節約物料、減少排放的環保意識。

廢氣

配合《大氣污染防治行動計劃》，本集團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規及國家環保要求，對鍋爐產生煙氣進行除塵脫硫處理，並於達標後排放。本集團請第三方檢測機構每季度對煙氣、大氣粉塵顆粒物進行檢測，並將所出具報告交由環保部門檢查。2019年，本集團廢氣產生量13,566.74萬標準立方米，二氧化硫SO₂排放量15.5噸，氮氧化物NO_x排放量18.9噸。

4.3 生態保護

本集團始終以建設「安全、環保、綠色、節能、高效」的現代化礦井為目標，堅持礦產資源綜合開發利用，以環境保護、生態修復、建設綠色礦山為己任。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土保持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法》、《土地複墾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要求，預防水土流失，保護土地資源。本集團採取了必要的環境保護措施，認真履行礦山環境恢復責任，編製和落實礦山環境保護與恢復治理方案，礦山地質、環境恢復良好，近年來未發生地質、環境災害事故。

本集團的採礦活動需要佔用一部分土地，在採礦完成後，公司會通過土地複墾和植被恢復措施恢復土地和植被。本集團重視生態建設工作，持續推進植綠與增綠工作。2019年，本集團按照環保要求對矸石場進行複墾綠化近30畝，恢復施工破壞綠地約6,800平方米，並在新修道路兩側種植行道樹，為社區生態環境做出貢獻。本集團2019年植樹8,700棵，成活率達87%，園區可綠化面積率達98%。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已累計植樹喬木30,802株、灌木40,420株、花草綠籬14,903平方米。同時，依托「複墾土地—生態農牧業」發展模式，本集團持續開展葡萄農業園建設，截至報告期末共種植葡萄150畝。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建設綠色礦山，構築美麗家園

近年來，本集團以建設綠色礦山為目標，扎實開展地質環境治理與綠色礦山建設工作，不斷夯實生態環境治理成效，取得了良好的經濟效益、社會效益與生態效益—保障煤炭資源供應，帶動地區經濟發展，打造祖國北疆生態屏障，以實際行動踐行民營企業的社會責任。

5. 和諧發展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理念，對內竭力為員工創造平等和諧的僱傭環境，重視員工能力培養和職業發展，注重與員工平等對話與溝通，關愛員工的工作與生活平衡，努力營造溫馨、和諧的工作氛圍，弘揚「家文化」；對外積極關注企業對周邊社區的影響，促進地方民生發展。

5.1 保障員工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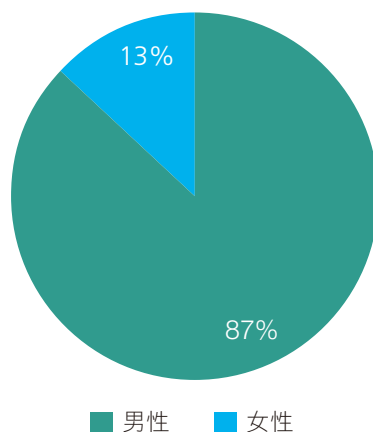
本集團嚴格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等國家法律法規，積極落實《人事管理制度》，依法與員工簽訂勞動合同，堅持「公開、平等、競爭、擇優、自願」的原則，在招聘、培訓、升遷等事宜上杜絕一切形式的性別、民族、宗教、年齡等方面的歧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接獲任何有關不平等僱傭的投訴。

本集團尊重員工的權利和尊嚴，嚴格遵守法律規定的工作時限和假期安排，行政辦公人員實行8小時工作制，各礦山生產部門結合實際情況實行倒班輪休制。本集團設有年假、事假、病假、婚假、喪假、產假、工傷假、探親假等假期。本集團禁止任何勞役或強迫勞動，依照《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相關規定嚴格審核應聘者的身份信息，確保其可合法受僱，避免僱傭童工(16歲以下)或將16至18歲的員工分配至有害健康和安全的的工作崗位。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及工作環境影響，本集團男性員工比例高於女性員工。本集團貫徹平等的僱傭原則，嚴禁任何性別歧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按性別劃分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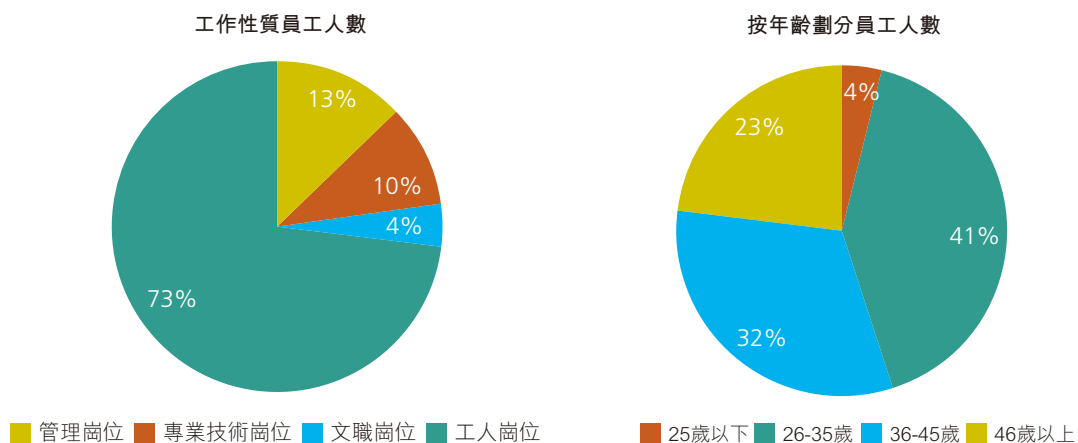
本集團堅持「公開、平等、競爭、擇優、自願」的原則，任人唯賢。為保留人才及競爭優勢，本集團持續優化招聘、晉升、解僱及人才多元化的人事管理制度及流程，推動人力資源工作的程序化、規範化及科學化。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促進其整體人事制度配合集團業務發展，不但鼓勵合適的員工內部轉職或晉升以擔當更具挑戰的工作，也使用多種渠道進行招聘，包括內部選聘、網絡招聘、專場招聘會以及獵頭服務，務求實現人才多元化及廣泛吸納優秀及最合適的人才。

此外，本集團致力提高員工專業知識及技術水平，鼓勵員工發揮其才能。本集團擁有公平及規範的考核機制，本集團的員工能藉此獲得良好的發展及晉升機遇。對於離職員工，人力資源部門會進行面談以了解其具體離職原因並獲取其對本集團的意見及建議，以便本集團能持續優化人才管理策略。對於績效考評不合格的員工，公司將予以降職或解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及煤礦在職員工共778人，員工勞動合同簽訂率達100%。2019年，公司員工流失率為18.6%。



公司的薪酬政策基於公平的原則，確保薪酬水平不低於當地區最低的薪酬要求，也將參考同行業薪酬水平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依法為員工提供法例法規所規定的退休供款計劃。為保障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設立不同渠道了解和收集員工對本集團的政策、工作環境以及本集團發展策略的意見與建議。本集團不斷完善薪酬福利體系，制定並持續完善《薪酬發放管理規定》、《員工福利細則》等規章制度，對員工假期、購房優惠、社會保險及其它福利進行了規範，並最大限度發揮薪酬激勵作用，提高員工工作積極性。

本集團深化民主管理，鼓勵員工參與公司運營管理，保障員工的知情權、參與權及監督權。2019年，本集團共舉辦六期員工民主生活會，聽取員工的反饋和建議，並逐項討論答覆，主動對存在問題進行落實。本集團被評為「2018年度准格爾旗和諧勞動關係企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2 助力員工成長

本集團建立完善的員工績效考核機制，將員工個人的工作表現作為薪酬和職級調整的依據，激發員工的積極性和鼓勵員工實現自身價值。本集團重視員工發展，加強各類培訓及績效考核管理，提升員工多方面素質和能力，不斷完善員工職業發展路徑，實現員工與公司共成長、共進步、共發展。

師徒協議

本集團遵循《煤礦安全培訓規定》（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令第92號），規定入礦人員必須入井實習四個月，實習期間簽訂師徒協議，由師傅帶領徒弟在規定時間內掌握崗位的生產技能，充分發揮老員工技術和經驗的「傳、幫、帶」作用，幫助新員工儘快適應工作崗位，提高新員工的綜合素質，形成良好的學習氛圍。

員工培訓

本集團致力從公司實際營運及企業長遠的發展策略培育員工。據此，本集團不但重視提升員工綜合素質和能力，更為員工提供有重點、多層次、重實效的教育培訓。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制定及優化《培訓管理規定》及各項制度，堅持公司內部培訓和外部培訓相結合，充分利用各種培訓資源，全年組織培訓25次，培訓覆蓋率達100%，所有人員均有參加培訓，培訓的整體員工滿意度達96%以上。

2019年，本集團繼續開展外聘講師授課和戶外拓展培訓形式，通過外聘形式開展《跨部門溝通與協作》、《時間管理》、《提升員工職業素養》、《機電技術培訓》、《企業執行力六大方法》五場培訓，並組織戶外拓展培訓，加深員工對團隊合作價值的理解，增強員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2019年開展技術工人比武工作，針對8個工種開展理論加實踐考核的比武工作，進一步提升了員工的技能。此外，本集團在每次培訓後組織滿意度調查和合理化建議收集，編製培訓總結，並與講師反饋課程改進建議，幫助提升授課質量，滿足員工職業發展需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還不定期舉辦各工種、各領域的培訓班，如《選煤工藝流程及採煤設備介紹》、《選煤技術和工藝流程》、《安全技術》、《通風技術》等專業培訓，建立溝通協作的平台，促進各部門相互學習，提高全體員工的綜合素質和工作效率。

績效考核

為全面客觀地反映員工工作水平，根據《績效考核管理規定》，本集團開展了年度考核工作，通過工作目標、360度評價對被考評人進行全面考察，為公司領導在人事任免上提供客觀依據。根據《人事考核管理規定》嚴格執行幹部任免考核。本集團已順利完成半年度和年終兩次全面的績效考核工作。

此外，為進一步加強集團專業人才隊伍建設，本集團協助並推薦專業技術人員申報國家專業技術職稱資格，並推進內部專業技術職務評聘工作，擇優進行聘任並給予相應薪酬待遇，鼓勵專業人員立足崗位成才。

5.3 關愛員工生活

本集團秉承「創造家文化」的企業理念，關注改善員工衣食住行等各方面，以實際行動營造「家文化」。本集團除根據國家對行業的要求，為每位員工訂制多套工裝及安全適用的勞保品，更為員工提供往返於公司與市區的免費巴士，便利員工出行；打造經濟實惠的員工食堂並提供餐補，保證員工飲食健康和營養均衡。2019年，集團更為井下員工免費提供班中餐，讓井下員工享用熱乎的膳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19年，本集團大飯鋪煤礦建成職工之家，建築面積達7,000多平米，共8層，分為室內體育館區和員工宿舍區兩部分。室內體育館區面積1,820平方米，館內有多種運動及娛樂設施，並免費向員工開放；宿舍區設有81間宿舍，全部內設標準衛生間，宿舍區內設置了夫妻房和探親房、單間及雙人間。夫妻房專門為同在煤礦工作的優秀的雙職工而設，探親房則是為家在外地的單職工，親屬來礦探親而設。目前新建的職工之家已全部交付使用，使得員工住宿和娛樂環境得到進一步改善。為了讓井下工作的職工更有幸福感，煤礦還對聯合建築的職工澡堂進行了改造，極大提升了職工的工作生活環境。

本集團致力打造積極的企業文化，強化員工對企業的認同感和歸屬感。本集團組織開展形式多樣的文體活動，2019年本集團組織了包括2018年終總結表彰大會、集團領導植樹活動、除夕夜集體活動、三八婦女徒步活動、北方區運動會、職工籃球賽、慰問敬老院孤寡老人、拔河賽等豐富多彩的活動，豐富員工的業餘生活。

2019年，本集團扎實開展對困難員工的幫扶救助工作，開展「金秋助學」活動，為困難員工子女提供助學金；為家庭生活較困難的員工發放了資助金；此外，為弘揚「尊老、敬老、愛老」的傳統美德，奉獻愛心，讓孤寡老人不孤單，集團開展了多次「走進敬老院、慰問孤寡老人，獻愛心」活動。

本集團於2019年度通過紅十字會向全准格爾旗貧困中小學生開展「同圓中國夢平安校園行」捐贈活動，捐贈資金人民幣3萬元，為貧困學生配備「安全書包」以及《安全預防與自救》系列科普圖書，提供資金幫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4 投身社區共建

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遵守當地法律法規，盡量減少對社區帶來潛在不利影響，並助力推行社區發展。

本集團注重社區溝通，積極促進村企關係。2019年，本集團積極與內蒙古准格爾旗三寶窰子村民委員會溝通排矸覆土取土事宜，簽訂《土方運輸合同》，共投入人民幣約160萬元，有效降低取土成本的同時，增加了村委會收益；簽訂《建築垃圾清運合同》，共投入約人民幣75萬元，用於改善周邊環境，加強環境保護的同時，增加村委會收益。此外，本集團投入人民幣20萬元，用於周邊公路維護。

本集團積極支持地方經濟發展，堅持本地用工，帶動當地就業。2019年本集團子公司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榮獲鄂爾多斯市「五一勞動獎狀」，力量(秦皇島)能源有限公司連續6年榮獲秦皇島北戴河「明星企業」稱號。本集團於2019年合共繳納稅費人民幣656.6百萬元，報告期末，本集團合共聘用本地鄂爾多斯市戶籍員工167人，共佔公司員工的21.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指針索引

披露指標	章節
範疇：環境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4.2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4.2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2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2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4.1
	4.2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4.2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4.1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 (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4.1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4.2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本集團產品不涉及 包裝材料，此指標 不適用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4.3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4.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披露指標	章節
範疇：社會僱傭與勞工準則	
B1：僱傭	
一般披露	5.1
	5.3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5.1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5.1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3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3.2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3.2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2
	3.3
	3.4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5.2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5.2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5.2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5.1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5.1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5.1
運營慣例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2.5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貨商數目	2.5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貨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貨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披露指標		章節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2.3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2.3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2.4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2.2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2.3
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4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2.1
B7.1	於彙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2.1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1
社區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5.4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5.4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5.4



董事 及高級 管理層

提供多元
優質產品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張力先生，67歲，自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起擔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廣州市廣播電視大學，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戰略及企業發展，並為其於二零零六年創立的本集團物色潛在收購目標。張先生為張量先生的父親及張琳女士的胞弟。

張先生於一九七五年至一九八一年出任廣州市二輕局青年團委員會書記，並於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五年出任廣州市白雲區鄉鎮企業管理局生產科科長，並分別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四年及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廣州市梅花村酒店及廣州天力房地產開發公司(為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777)的前身)的總經理。作為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的共同創辦人兼控股股東之一，彼現任其行政總裁兼其中一名聯席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張先生為第十一及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全國工商聯房地產商會會長及中國暨南大學理事兼兼職教授。

張量先生，38歲，自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起擔任執行董事。彼協助張力先生制定本集團的整體業務戰略及公司發展規劃。張先生為張力先生的兒子及張琳女士的侄兒。

張先生累積逾12年的中國房地產行業經驗，彼分別自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八年起一直擔任廣州實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及實地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前稱恒量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此外，張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起擔任傳遞娛樂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前稱天馬影視文化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26)的執行董事及主席，以及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起擔任腦洞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前稱泰邦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03)的執行董事及主席。

張先生為King Lok Holdings Limited之唯一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King Lok Holdings Limited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2.96%。

顧建華先生，66歲，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七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曾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六年在中國中央黨校修讀經濟學及管理學，現為中國高級工程師。

顧先生於中國煤炭採礦行業累積逾40年經驗。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顧先生於一九七一年至一九九五年間任職於中國江西省豐城礦務局，累積了豐富的煤炭生產及安全管理經驗，同時亦擔任建新二礦的副礦長及該局的副總工程師等多個高級職務。彼曾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任煤炭工業部轄下於中國青島一間公司的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任中國煤炭綜合利用集團公司總經理助理及其辦公廳主任、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任中國煤炭工業部煤炭綜合利用多種經營技術諮詢中心副主任、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任中煤電氣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黨委書記(主要負責監督高、低壓電氣開關櫃的生產)及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九年任中國煤炭綜合利用集團公司(現中國煤炭資產管理集團公司)副書記兼礦產資源開發部總經理(主要負責礦產資源開發及技術諮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續)

顧先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低壓成套開關設備和控制設備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委員。

顧先生曾指導並編寫多篇論文，包括於一九九四年為中國江西省豐城礦務局撰寫的《安全生產管理辦法》及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為北京中煤電氣有限公司編寫的《安全生產管理試行辦法》，後者於其後整編成《中煤電氣安裝001號文》。彼曾贏得多項科技成就獎，包括分別於一九七三年至一九七四年及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六年就豐城礦務局若干礦井通風系統重建及新礦山建設而獲獎。顧先生於二零零五年獲中國煤炭工業協會頒發煤炭業長期服務證書，表揚他多年來對中國煤炭業作出的貢獻。

非執行董事

張琳女士，71歲，自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取得電工理論及電子技術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三年於該大學出任助教及講師以及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三年出任副教授，教授電工原理及電子技術。彼亦為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777)的非執行董事。張女士為張力先生的胞姊及張量先生的姑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佩蓮女士，66歲，自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零年在廣州市廣播電視大學修畢財務會計本科課程，並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澳大利亞莫道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女士為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及註冊稅務師，在財務會計方面擁有約41年經驗。彼於一九七一年至一九八五年任職於廣州市財政局，並於一九八五年至二零零九年在立信羊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董事、副主任會計師及顧問。彼自二零一零年起擔任青海華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機械產品製造商，股份代號：600243)的顧問，並分別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五年在廣東科達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另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機械產品製造商，股份代號：600499)及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七年在廣州廣電運通金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自動提款機供應商，股份代號：002152)擔任獨立董事。此外，彼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六年擔任廣東鴻特精密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176)的獨立董事。

鄭爾城先生，62歲，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中國銀行業及金融界具備豐富經驗。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七年，彼曾在中國建設銀行廣州分行天河支行出任副行長，其後擔任行長；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任中國建設銀行廣州分行國際業務部出任總經理；後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在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廣州分公司出任總經理。彼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在聯交所上市公司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777)監事會出任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在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728)出任董事。

鄭先生為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出任有關職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薛慧女士，64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建築及房地產業具有豐富的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取得中級經濟師證書，於一九七四年至一九九三年在廣州市農場管理局擔任人事科科長，並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廣州信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以及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五年擔任重慶富力城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高級管理層

具文忠先生，51歲，為本集團常務副總裁，現全面負責本集團的生產及銷售領導工作，彼身兼本集團旗下多家公司的重大職務。其中包括：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力量(天津)煤炭貿易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彼於一九九零年七月取得深圳大學機械系精密機械儀器專業資格。具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九月起加入本集團，為力量(秦皇島)能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主管煤炭銷售及對外聯絡工作。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具先生曾擔任多家企業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職務，彼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於廣東壹時代廣告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兼媒體銷售總監，主管中國深圳、廣州的媒體銷售工作。此外，具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九月期間於廣州菲沙廣告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彼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於廣州普及網絡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及執行董事。

王明方先生，40歲，自二零一八年五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曾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三年在南京師範大學修讀經濟學，現為經濟學碩士、中國註冊會計師及中國註冊稅務師。

王先生於中國財稅領域積累近16年經驗。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六年間任職於廣東省地方稅務局，分別在徵收管理處和大企業稅收管理局工作，並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間在廣州市開發區地方稅務局掛職，積累了豐富的稅收專業知識與管理經驗，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由廣東省地方稅務局派出赴德勤廣州和香港分所學習，二零一零年入選廣東省地方稅務局反避稅專業人才，二零一三年入選國家稅務總局首批稅收領軍人才(國際稅收管理方向)。

彼曾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九月任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38)稅務業務總監、於二零一七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先後任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777)審計中心副總經理、副總審計長職務。

王先生曾撰寫多篇論文，陸續發表在《中國稅務報》、《中國稅務》和《國際稅收》等報紙和期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續)

李波先生，38歲，為本集團副總裁兼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全面策劃及管理本集團大飯鋪煤礦整體的運營工作，彼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並出任多個集團經理及管理職務。

彼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六年獲得中國礦業大學採礦工程專業證書。

肖潤章先生，61歲，為本集團總工程師，全面負責集團的技術工作。彼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中國河北煤炭建築工程學院(現稱河北工程大學)基建管理及工程專業。彼為中國合資格土木高級工程師及合資格採礦工程師。

肖先生於煤礦工程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前，肖先生曾於一九八零年至一九九四年在中國山西省軒崗礦務局任職逾13年，期間擔任多個高級職務(包括處級)及因參與於中國山西省建設軒崗電廠及相關洗煤及選煤設施等多個項目而在礦山建設管理方面累積豐富經驗。彼亦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七年在山西煤炭機械化施工公司擔任副總經理逾13年，期間負責監督晉城礦務局、潞安礦務局、沙曲礦(由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一間山西煉焦煤公司山西焦煤有限責任公司最終擁有)及平朔安家嶺煤礦(亦由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擁有)以及若干其他礦場的礦場建設項目。

李揚先生，42歲，為力量(秦皇島)能源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全面策劃及管理本集團銷售運營工作。彼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燕山大學，主修計算器科學與技術專業，取得學士學位。

李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歷任力量(秦皇島)能源有限公司銷售經理、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九年九月，李先生正式晉升為力量(秦皇島)能源有限公司總經理。

李運成先生，53歲，為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兼大飯鋪煤礦礦長，負責大飯鋪煤礦日常安全生產及經營管理有關事宜。彼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中國山西礦業學院，取得礦井建設專業工學士學位。

李先生於中國煤炭採礦業擁有超過30年的工作經驗。於二零一三年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曾於中國的煤炭國營企業出任調度室主任及副礦長等職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續)

馬天峰先生，55歲，為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大飯鋪煤礦洗煤廠廠長，負責大飯鋪洗煤廠有關日常運營及安全管理、監督及檢查事宜。彼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西安礦業學院。

馬先生於中國煤炭採礦業擁有逾30年的工作經驗。馬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在神華寧煤大武洗煤廠出任機電及安監科長。

李秦生先生，34歲，為本集團大飯鋪煤礦總工程師。彼於二零零八年於中國礦業大學取得採礦工程學士學位。李先生擁有逾11年的煤礦行業經驗。彼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在松藻煤電公司擔任生產技術及設計主管，負責煤礦的生產技術及流程設計。

白新江先生，39歲，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大飯鋪煤礦安全副礦長，負責大飯鋪煤礦有關安全管理、監督及檢查項目。彼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中國山東科技大學，取得採礦工程學士學位。

白先生於中國煤炭採礦業擁有逾17年的工作經驗。白先生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在徐州礦務集團出任煤礦的多個副科長和科長職務。

陳國偉先生，46歲，彼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成為財務經理，主要負責企業融資及財務管理等工作。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正式晉升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多家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公司擔任審計及財務職位(於財務審計及企業融資經驗逾15年)。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分別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會報告

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有關此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以及本集團未來的業務發展方向的說明)載於本年報第5至19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並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此外，本集團自報告期末以來並無任何影響本公司的重要事項。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1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或之前以現金支付末期股息。將予分派的股息總額估計約為252,900,000港元。建議分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分別載於第8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695,45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31,403,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會報告

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股本及債權證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股份或債權證。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及開曼群島法例亦無有關該等權利的限制而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採購百分比如下：

銷售

— 最大客戶	8.7%
— 五大客戶合計	25.5%

採購

— 最大供應商	19.8%
— 五大供應商合計	30.7%

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本公司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年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38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力先生(主席)

張量先生

顧建華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張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佩蓮女士

鄭爾城先生

薛慧女士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顧建華先生、張琳女士及薛慧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同一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有關合約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彼等各自與本公司簽訂的委任函件獲委任，任期為期三年。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在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一節內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所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有關本集團業務的任何其他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存續。

重要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要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任何重要合約。

關連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關聯方交易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張力先生及張量先生就本集團若干銀行授信額度向多間銀行作出財務擔保。此等交易符合上市規則所載關連交易的定義，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等所有規定。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力量(秦皇島)能源有限公司與貴州力量能源有限公司訂立了一份貸款協議，據此，力量(秦皇島)能源有限公司同意向貴州力量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一筆本金額為人民幣50百萬元(相當於約55百萬港元)的貸款，自計息日起為期兩年。該筆貸款自計息日起(包括該日)按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的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上浮2%計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貴州力量能源有限公司將利用該筆貸款滿足營運需求，償還借款及補充流動資金。貴州力量能源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張力先生間接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貴州力量能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貸款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除上文披露者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載的其他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或關連交易，或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及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類別	普通股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張力先生	實益權益	943,314,000	11.19%
	配偶權益(附註2)	2,800,000	0.03%
張量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5,307,450,000	62.96%
顧建華先生	實益權益	952,219	0.01%
薛慧女士	實益權益	3,860,055	0.05%

附註：

1.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8,430,000,000股計算。
2. 廖冬芬女士為張力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力先生被視為為廖冬芬女士所持本公司2,800,000股股份中的好倉擁有權益。
3. King Lok Holdings Limited由張量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故此張量先生被視為為King Lok Holdings Limited所持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可借由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張力先生擁有貴州力量能源有限公司的控股權益。該公司主要於貴州從事礦產投資相關的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集團業務外的業務（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有所競爭或可能有所競爭）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酬金僱員的酬金

有關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酬金僱員酬金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和9內。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有關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及張力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不競爭契據（定義見招股章程）項下向本公司所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King Lok Holdings Limited、張量先生及張力先生（「契諾承諾人」）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利益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承諾人已承諾其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士（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將不會經營、從事、投資、參與任何受限制業務，或以其他方式於其中擁有權益或收購或持有任何受限制業務，惟有關受限制業務的機會已首先供予或給予本集團，而在經本公司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僅由並無於有關受限制業務擁有重大權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及批准後，本集團放棄有關的機會則除外。

董事認為現行措施足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不受任何競爭問題或潛在競爭問題的影響。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上市後，本集團僱員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以下載列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透過授出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獎勵參與者對本公司作出貢獻，使本公司得以招聘具才幹的僱員，以及吸引或挽留可效力本集團的寶貴人才。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b) 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如有)項下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最多843,000,000股股份),前提為:

- (i) 本公司可於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的情況下增加或「更新」股份數目上限,最多為於有關股東批准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包括根據其他計劃(如有)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
- (ii)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本公司股東另行批准授出會導致所有已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超出當時股份數目上限的購股權,惟有關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在取得股東批准前已指定的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在此情況下所授出有關購股權不得計入當時適用的股份數目上限);及
- (iii) 因悉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根據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於本年報日期,倘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合共可發行843,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10%)。

(c) 每名參與者享有購股權數目上限

除非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放棄就此投票),否則,概無參與者將獲授購股權,致使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直至最後授出日期已向或將向該名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獲建議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授予任何購股權會導致截至授出購股權日期(包括當日)止12個月期間已發行及因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名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會發行的股份數目:

- (i) 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的0.1%;及
- (ii) 根據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百萬港元,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股東批准。本公司所有有關人士須於有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d) 接納時間及於接納要約時的應付金額

授出購股權的任何要約可於作出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而接納有關要約時應付1.0港元。

(e) 最短持有期限、歸屬及績效目標

視乎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而定，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按董事會認為適合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強制規定任何歸屬及績效目標及/或最短持有期限)向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f) 認購價

任何購股權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決定並知會購股權計劃參與者(惟須符合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進行的任何調整)，該認購價須為下列三者中的較高者：

- (i) 股份於有關購股權的相關要約日期(必須為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有關購股權的相關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平均收市價；或
- (iii) 股份面值。

(g) 股份地位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配發的股份，須受當時有效的組織章程細則所有條文規限，並將與於配發日已發行的繳足股份享有相同的權益，因而賦予持有人權利享有配發日或之後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不包括倘有關記錄日期早於配發日期情況下先前宣佈或建議或議決將會派付或作出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在承授人(或任何其他人士)登記為股份持有人之前不附帶投票權。

(h)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在購股權計劃相關條款的規限下，購股權計劃將由採納日期(即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於該期間後，將不再授出其他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惟以之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有效行使所必要者為限，或可能須遵照購股權計劃條文規定。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任何其他股票掛鈎協議，亦無任何其他股票掛鈎協議於年末仍然存續。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外，下列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會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類別	普通股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廖冬芬女士	實益權益	2,800,000	0.03%
	配偶權益(附註2)	943,314,000	11.19%
King Lok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權益(附註3)	5,307,450,000	62.96%

附註：

1.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8,430,000,000股計算。
2. 廖冬芬女士為張力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廖冬芬女士被視為於張力先生所持本公司943,314,000股股份中的好倉擁有權益。
3. King Lok Holdings Limited由張量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有涉及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與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和6。

董事會報告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通過紅十字會向全准格爾旗貧困中小學生開展「同圓中國夢平安校園行」捐贈活動，捐贈資金人民幣3萬元，為貧困學生配備「安全書包」以及《安全預防與自救》系列科普圖書提供資金幫助。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5至50頁。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未知悉任何有關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資料的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所載的原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

有關企業管治報告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3至75頁。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確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市場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的彌償

惠及本公司董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第469條)現正生效，並曾於整個年度生效。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截至本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股東有權出席來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就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股東有權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

環境及社會責任

我們除注重大飯鋪煤礦的發展及營運效率外，亦一直致力建設「安全、環保、節能、綠化、高效」一流的大型現代化礦井。我們實施多項內部政策以履行我們對環境、我們的僱員及當地社區的社會責任。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有關環境及社會方面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報第20至44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並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於報告期內，我們已遵守適用的環境法律或法規，致力以符合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的方式營運業務，減少營運對環境的不利影響。大飯鋪煤礦的生產已遵守有關廢氣及廢水排放、有害物質及廢料管理的環境法律及法規。我們已通過設立環保系統、設施及措施展示我們對環境履行我們的社會責任的承諾。

與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有關本集團與員工之間的關係，請參閱本報告第19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所載「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一段。

本集團積極與員工、客戶及供應商互動，以維持與彼等的良好關係及了解彼等對本集團的期望。本集團將盡可能在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的情況下，將彼等的建議納入其營運。

有關本集團與員工、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的進一步討論，請參閱本報告第20至44頁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遵守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繼續承諾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例如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改）、中國公司法、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規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規則及規例。

稅項減免

就董事所知，概無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的上市證券而享有任何稅項減免。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退任本公司核數師後，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聘擔任本公司核數師。除上述披露外，過去三年內概無其他本公司核數師的變動。

隨附財務報表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佩蓮女士(主席)及鄭爾城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張琳女士)組成。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與本公司核數師會晤及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力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為本公司股東創造價值，董事會強調董事會的質素、良好的內部監控及有效的問責，致力為全體股東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管守則內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將繼續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管守則及配合最新的發展。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的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可能擁有本集團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條款不寬鬆於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的書面指引。每名相關僱員已獲發一份書面指引。

本公司並無注意到相關僱員未有遵守此等指引的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職責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領導與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及表現，並制定與檢討本集團的整體政策及策略。此外，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務，包括(i)制訂及檢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iv)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v)檢閱本公司有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規定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履行上述企業管治職責。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企管守則的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

一切重大決定均由董事會作出整體決定，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報表、業務收購、重大交易及股息政策等會影響本公司財政及本公司股東的有關決定。各董事均已知悉根據上市規則、企管守則及適用法例與法規所訂明其身為董事的受信責任及職務與職責，並已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裨益及最佳利益客觀行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董事會職責(續)

董事會作出的決定乃經由執行董事通知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及獨立高級管理層團隊獲授予權力，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工作及營運。高級管理層團隊亦負責監督及執行本集團的業務計劃。董事會定期檢討高級管理層團隊的工作表現。

由董事會成立的委員會獲授予若干職能及職責。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分節。

董事會的組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各董事的姓名於下文載列。各董事會成員均見多識廣，經驗豐富，且具備專業知識，能讓董事會有效運作。

執行董事

張力先生(主席) (附註1)
張量先生 (附註1)
顧建華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張琳女士 (附註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佩蓮女士
鄭爾城先生
薛慧女士

附註1：張力先生為張量先生的父親及張琳女士的胞弟。

除上文披露有關張力先生、張量先生與張琳女士的家族關係外，董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族或任何其他相關的關係。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所載擁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的規定，且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因素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作出的書面確認後，董事會認為其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會在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本公司的董事名單(當中列明董事的角色及職能)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kineticme.com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董事的委任年期

執行董事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已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有關委任可由相關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均由本公司委任，任期為期三年。

提名、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載列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與過程。每名董事均須遵守條文規定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僅須任職至其獲委任後的首屆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可在該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轄下的提名委員會自本公司上市日期(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成立，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內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達致平衡，並能夠符合本公司的需要。此委員會將物色合資格或適合出任董事的人士，評估彼等的資歷、技能、過往經驗、品格及其他相關範疇，包括(但不限於)彼等的獨立性(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以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或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董事會作出任何其他建議變動以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等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有關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提名委員會」分節。

董事會會議常規及程序

董事有機會於會議前最少14天向全體董事發出董事會常務會議通告的方式將各項事宜納入董事會會議議程。董事獲允許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鼓勵董事積極全面參與董事會事務，並提出意見及表達關注。董事獲提供足夠資料，並有充分時間進行討論，以確保董事會作出的決定公平地反映董事會的共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常規及程序(續)

每當有潛在利益衝突時，相關事宜均會在並無相關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的實際董事會會議上予以考慮，倘有關利益屬重大利益，有相關利益的董事將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申報其利益性質，且不得就有關合約或安排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或計入法定人數，惟獲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則除外。張力先生、張量先生及張琳女士已各自承諾，倘彼等任何一人出現利益衝突的情況，彼等將(i)不會就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或計入法定人數，惟獲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則除外、(ii)於董事會會議進行相關討論期間避席及(iii)不參與董事會的決策過程。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須詳盡地記錄經考慮的事項及達成的決定，包括會上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持相反的意見。會議記錄於各會議舉行後的合理時間內發送予各董事以供彼等審閱、表達意見及作其記錄。有關會議記錄的最終版本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存，並可在董事提出合理通知的情況下公開以供彼等查閱。

董事出席記錄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舉行六次董事會會議，讓董事檢討及批准(其中包括)(i)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報告；(ii)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季度業績；(iii)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報告；(iv)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季度業績；及(v)有關貸款協議的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個別董事於上述董事會會議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張力先生(主席)	5/6	1/1
張量先生	3/6	1/1
顧建華先生(行政總裁)	4/6	1/1
非執行董事		
張琳女士	4/6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佩蓮女士	6/6	1/1
鄭爾城先生	6/6	1/1
薛慧女士	6/6	1/1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直由不同人士擔任。本公司主席為張力先生，本公司行政總裁為顧建華先生。

本公司主席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及企業發展，並為本集團物色潛在收購目標。主席批准董事會會議議程並出任會議主席，以確保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合適的問題，包括任何由其他董事提呈的事宜。彼負責董事會職能的有效運作，包括(但不限於)採取措施以確保全體董事就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問題均獲得適當的簡報，並及時為全體董事提供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的資料，把股東的整體意見轉告董事會及發揚在董事會會議舉行期間進行公開及具建設性辯論的文化。

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營運。彼主要與高級管理層一起工作，並確保董事會作出的任何重大策略、企業或管理決定均獲轉告高級管理層並由彼等執行。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自本公司上市日期起成立。其負責確保本公司擁有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及有效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評估及確定董事會為實現本公司的目標願意承擔的風險之性質及程度、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實施及監控管理、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完整性(包括審閱季度、半年度及年度業績以及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甄選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並評估其獨立性與資歷及確保董事、內部核數師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有效溝通。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佩蓮女士(委員會主席，擁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鄭爾城先生及張琳女士。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ineticme.com及聯交所網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於此兩次會議上，審核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i)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的準確性及公平性；及(ii)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內部審核功能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續)

各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上述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劉佩蓮女士(主席)	2/2
張琳女士	1/2
鄭爾城先生	2/2

外聘核數師在概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獲邀出席該等會議，並與審核委員會成員商討有關審核及財務申報事宜的事項。審核委員會亦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舉行的會議上，考慮及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年報。劉佩蓮女士、鄭爾城先生及張琳女士均有出席該會議。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乃遵照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自本公司上市日期起成立。其負責協助董事會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評核執行董事的表現、檢討獎勵計劃及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以及制訂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薛慧女士(委員會主席)、劉佩蓮女士及張琳女士。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ineticme.com及聯交所網站。

薪酬委員會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於該兩次會議上，薪酬委員會評估了執行董事的表現，討論及審議了(其中包括)本公司的董事薪酬政策及執行董事的薪酬。

各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上述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薛慧女士(主席)	2/2
劉佩蓮女士	2/2
張琳女士	1/2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遵照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自本公司上市日期起成立提名委員會，負責制訂提名董事的政策、物色及向董事會推薦出任董事的合適人選、評估董事會的結構及組成以及制訂、向董事會推薦及監察本公司的提名指引。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力先生(委員會主席)、鄭爾城先生及薛慧女士。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ineticme.com及聯交所網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於該會議上，提名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i)董事會目前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內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達致平衡和適合本集團的業務需要，並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ii)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提出推薦建議。年內由提名委員會執行的有關提名董事的政策詳情，請參閱上文「提名、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分節。

各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上述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張力先生(主席)	1/1
鄭爾城先生	1/1
薛慧女士	1/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繼續就其多元化政策監察董事會組成，該政策要求董事會委任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考慮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角度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性別、經驗、種族、地理／文化背景及個人特質。提名委員會已訂立可計量目標以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繼續監察達成有關目標的進度。截至本年報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其中包括三名女性及煤炭採礦、會計專業人士。就性別、專業背景及技能等方面而言，董事會均達到多元化。

外聘核數師的薪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其提供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包括中期業績審閱)所收取的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0.9百萬元。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支援董事會，以確保董事會內訊息流通以及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得以遵循。公司秘書負責透過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就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就董事就職及其專業發展提供協助。經向本公司公司秘書陳國偉先生（「陳先生」）作出特定查詢後，陳先生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資歷、經驗及培訓的要求。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該保險為彼等因企業活動而面對的任何法律行動所產生的相關費用、收費、開支及責任提供保障。

董事培訓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董事應透過參加培訓及閱覽有關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以及相關規則及規例最新發展的資料持續參與專業發展，以精進及更新知識及技能。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並參與以下類別的持續專業發展：

持續專業發展類別

執行董事

張力先生	(I), (II)
張量先生	(I), (II)
顧建華先生	(I), (II)

非執行董事

張琳女士	(I), (II)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佩蓮女士	(I), (II)
鄭爾城先生	(I), (II)
薛慧女士	(I), (II)

(I)：參加研討會。

(II)：閱覽有關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以及相關規則及規例最新發展的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溝通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認為，及時與股東及／或投資者溝通及具透明度的申報為良好企業管治的主要部分。

本公司旨在透過多種通訊途徑與其股東及／或投資者保持頻繁及時的溝通，當中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大會、年報及中期報告以及官方公告。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平台，董事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解答提問。股東將獲寄發年報及中期報告或獲知會有關報告的刊發。年報及中期報告均會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kineticme.com上刊發，而該等網站亦載有本集團業務及活動的一般資料以供公眾查閱。本公司將不時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官方公告，以向股東及／或投資者提供本集團的最新發展詳情。

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表決乃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上公佈，並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根據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於送達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附有權利可於股東大會投票的實繳股本的十分之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可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送達一份書面要求（「書面要求」），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書面要求的任何指定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倘要求獲確認為適當及有效，該大會須於送達書面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送達要求後21日內未能召開該大會，提出要求者本人（彼等）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出要求者償付所有由提出要求者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合理開支。

本公司亦歡迎股東及投資者直接致函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見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以及於股東大會提出建議或議案。

憲章文件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問責

董事已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載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表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可透過股東大會宣派任何貨幣的末期股息，惟所宣派的股息不得多於董事會建議的數額。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可以本公司已變現或未變現的溢利或自溢利撥出而董事認為再無需要的任何儲備宣派及派付股息。倘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亦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以股份溢價賬或獲授權用作派付股息的任何其他資金或賬目宣派及派付股息。

除非任何股份所附權利或發行條款另有規定者，否則：(i)一切股息須按派息股份的實繳股款比例宣派及派付，就此而言，凡在催繳前已就股份所繳付的股款，將不會被視為股份的實繳股款；及(ii)一切股息須按就有關股份已實繳的款額及支付股息的有關期間的長短，按比例分配及派付。倘股東欠付本公司催繳股款或其他欠款，則董事可將欠付的全部數額(如有)自我們應派發予彼等的任何股息或在與任何股份有關的其他款項中扣除。

此外，股息宣派須由本公司董事酌情決定，而實際宣派及支付的股息金額亦將視乎以下因素而定：

- 本公司的一般業務狀況；
- 本公司的財務業績；
- 本公司併購發展的進度以及資本需求；
-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的現金股息；
- 本公司股東的權益；及
- 董事會可能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日後派付的股息亦取決於本公司可否獲得來自其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而定。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以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的純利派付，而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與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多方面存有差異。中國法律亦規定外資企業須將部分純利劃撥為法定儲備，此儲備不可用於分派現金股息。倘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涉及債務或虧損，或須遵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日後可能訂立的任何銀行信貸資限制契約，可換股債券文據或其他協議，在作出分派方面亦可能受到限制。本公司應付予外國投資者的股息可能須繳納中國預扣稅。企業所得稅法亦可能對本公司及股東可能收取的股息的稅項豁免構成影響。

董事將以港元按每股股份宣派股息(如有)，並將以港元支付該等股息。有關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須獲股東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維持本集團健全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關制度在維持及提高本集團業務運作的問責性及透明度方面發揮重要的作用，協助本集團識別及管理實現業務目標所面對的重大風險，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確保遵守相關法例及法規，有助加強投資者的信心。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的內部審核部門(「內部審核部門」)履行內部審核職能，而董事會負責持續監督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就所有風險問題及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我們已採取由下而上的方法以識別、評估及減低在所有業務單位層面及各功能範疇上的風險。

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在風險評估過程中，審核委員會負責識別本集團的風險並決定有關的風險水平，而董事會則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於實現其策略目標時可接受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經討論及考慮有關的風險應對措施後，相關部門及業務單位將根據其各自的角色及職責獲指派執行相應的風險管理解決方案。已識別的風險連同有關的風險應對措施將記錄於風險登記冊，並須受董事會監督。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主要特點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主要元素包括設立風險登記冊以跟進及記錄已識別風險、評估及評價風險、制定及持續更新應對措施，以及持續測試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其成效。

本公司已採取持續風險評估的方法以識別及評估影響其達成目標的主要固有風險。風險判斷主要以發生風險的可能性及發生風險所引起的後果作為依據，可分為3個類別，並將風險的影響程度分為：輕微(1分)、中等(2分)及重大(3分)，而發生風險的可能性則分為：不可能(1分)、可能(2分)及很可能(3分)。風險程度反映所需的管理層關注程度及處理風險力度。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用以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及解決重大內部監控缺失的程序

根據審核委員會同意及批准的檢討範圍(包含本集團於財務、經營及合規方面的重大監控)並遵照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條的規定，內部審核部門已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進行兩次檢討，分別涵蓋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內部審核部門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而審核委員會信納，在執行針對內部審核部門所報告內部監控缺失的改善措施後，本公司已檢討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領域內並無發現重大缺陷。因此，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運作且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足夠的。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已就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制定內幕消息政策。內幕消息政策訂明本集團的責任、共享非公開資料的限制、處理謠言的方式、非故意的選擇性披露、豁免及免除內幕消息的披露、對外通訊指引以及合規及申報程序。本公司管理層須不時採取一切合理措施，確保備有妥善的預防措施防止本公司違反有關的披露規定。彼等必須即時知會財務總監任何可能涉及透露或洩漏內幕消息的事宜，而財務總監將於合理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通知董事會，從而迅速採取適當行動。如有證據顯示存有任何重大違反內幕消息政策的情況，董事會將決定或指派適當人士決定有關糾正問題的行動及避免重蹈覆轍的措施。

董事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知悉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認本報告所載的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業績及財務狀況。董事認為，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並反映董事會根據其最佳估計及合理、知情與審慎的判斷得出的數額。有關確認應與本年報第76至80頁所載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核數師報告內就彼等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一併閱讀，但兩者存在區別。董事亦負責採取一切合理及所需措施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並預防及偵測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

企業管治報告

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範圍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彼等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45至50頁)之薪酬載列如下：

	人數
薪酬範圍(人民幣)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6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81至137頁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與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於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且我們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夠充足及適當，足以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對我們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我們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形成我們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而不會對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收益確認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列於第104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應對該事項
<p>貴集團主要從事煤炭開採及相關貿易業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收入為人民幣2,736,109,000元。</p> <p>貴集團與客戶簽訂銷售協議，並根據協議條款約定，於煤炭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管理層對各協議的條款進行評估，以確定適當的收益確認時點。</p> <p>由於收益為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管理層存在動機操縱收益確認的時點以達到特定業績指標，收益確認存在固有風險，因此我們將收益確認作為關鍵審核事項。</p>	<p>我們就收益確認之審核程式包括以下幾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並評估有關收益確認之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行之有效性； • 抽樣檢查銷售協議，了解交付條款，並參照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管理層是否根據貴集團會計政策確認有關收益； • 抽樣比對年內確認收益交易與相關銷售協議、交運單據、發票及已結算銀行收款單，並評估是否根據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確認有關收益； • 根據年內確認之銷售交易，抽樣向貴集團之主要客戶取得確認書； • 抽樣比對財政年度結算日前後錄得之指定收益交易與相關買賣協議及交運單據，以確定相關收入是否在適當的會計期間確認； • 對比若干滿足風險標準之該等記賬權本詳情及相關支持文件； • 評估貴集團就收入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的披露是否遵守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訊

董事須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年報所載所有資訊，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相關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亦不對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訊，從而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就此並無作出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於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實際可行的替代方案。

董事負責並由審核委員會協助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旨在合理保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出具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謹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並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準的保證，惟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致，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做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作為我們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一部分，我們於整個審核過程中貫徹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因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式，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錯誤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於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會計估計以及相關披露資料是否合理。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倘我們總結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需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留意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資料，或倘相關披露資料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以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為基礎。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構架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平反映及呈列相關交易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貴集團的審核工作。我們仍需就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其中包括我們在審核期間發現的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規定，並與其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可能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適用情況下的相關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自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釐定該等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最為重要並因此構成關鍵審核事項的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惟法律或法規禁止公開披露有關事項或在極少數情況下，我們合理預期於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有關溝通產生的公眾利益而不於財務報告中溝通該事項則除外。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項目合夥人為朱文偉。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736,109	2,443,435
銷售成本		(1,668,281)	(1,347,190)
毛利		1,067,828	1,096,245
其他收入	5	78,799	101,024
銷售開支		(9,916)	(7,765)
行政開支		(114,201)	(121,687)
經營溢利		1,022,510	1,067,81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23,669	19,236
融資成本	7	(26,384)	(36,009)
除稅前溢利	6	1,019,795	1,051,044
所得稅開支	10	(186,492)	(244,073)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833,303	806,971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中國內地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15,294)	(24,49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818,009	782,47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818,009	782,474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2	9.88	9.57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追溯方式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2.2。

第87至137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272,422	1,180,022
使用權資產	15	20,216	—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	20,654
無形資產	16	594,622	623,205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7	83,837	77,483
遞延稅項資產	25	6,643	8,3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8,076	127,695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25,816	2,037,392
流動資產			
存貨	18	83,220	75,7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9	132,469	110,873
已抵押存款	20	267,073	255,101
銀行及手頭現金	20	497,192	275,846
流動資產總值		979,954	717,61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1	320,126	304,214
合約負債	22	35,327	57,369
銀行貸款	23	357,652	342,277
應付所得稅		82,942	128,131
流動負債總額		796,047	831,991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83,907	(114,38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09,723	1,923,011

第87至137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復墾成本應計費用	26	4,413	3,976
銀行貸款	23	–	130,785
長期應付款	24	46,447	–
遞延稅項負債	25	–	12,250
非流動負債總額		50,860	147,011
資產淨值		2,258,863	1,776,000
權益			
股本	27	54,293	54,293
儲備	29	2,204,570	1,721,707
權益總額		2,258,863	1,776,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力

非執行董事
張琳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追溯方式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2.2。

第87至137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ii))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4,293	686,958	141,831	162,179	16,588	246,572	1,308,421
年內溢利		-	-	-	-	-	806,971	806,971
其他全面收入		-	-	-	-	(24,497)	-	(24,49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4,497)	806,971	782,474
已付股息		-	(203,051)	-	-	-	(111,844)	(314,895)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92,636	-	(92,636)	-
維修及生產基金分配		-	-	-	172,974	-	(172,974)	-
動用維修及生產基金		-	-	-	(96,297)	-	96,297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293	483,907	141,831	331,492	(7,909)	772,386	1,776,00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附註)		54,293	483,907	141,831	331,492	(7,909)	772,386	1,776,000
年內溢利		-	-	-	-	-	833,303	833,303
其他全面收入		-	-	-	-	(15,294)	-	(15,29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5,294)	833,303	818,009
已付股息	11	-	-	-	-	-	(335,146)	(335,146)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72,099	-	(72,099)	-
維修及生產基金分配		-	-	-	199,696	-	(199,696)	-
動用維修及生產基金		-	-	-	(41,588)	-	41,588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293	483,907	141,831	561,699	(23,203)	1,040,336	2,258,863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追溯方式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2.2。

第87至137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019,795	1,051,04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	6	91,256	134,189
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攤銷	6	29,021	25,196
利息開支	7	26,384	36,009
利息收入	5	(15,015)	(6,21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23,669)	(19,2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5	1,254	–
存貨(增加)/減少		(7,430)	10,2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0,234)	26,0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合約負債增加		3,195	50,859
非流動資產增加		–	(32,572)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1,104,557	1,275,552
已付所得稅		(242,241)	(189,79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862,316	1,085,75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7,691	1,10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5,067)	(103,725)
授予第三方貸款		(50,000)	(77,000)
授予關連方貸款	32(d)	(50,000)	–
償還第三方貸款		40,0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47,376)	(179,620)

第87至137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219,208	380,000
償還銀行貸款		(350,000)	(859,000)
已付股息		(335,146)	(315,785)
已付利息		(12,833)	(34,427)
收回已抵押定期存款		100,000	-
已抵押定期存款增加		(111,972)	(100,0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90,743)	(929,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24,197	(23,07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5,846	298,311
匯率變動的影響		(2,851)	61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497,192	275,846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追溯方式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2.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根據《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業務。本集團於年內主要業務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King Lok Holdings Limited。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附註2.4所載會計政策所解釋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其公允價值列賬。此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湊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呈列。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之本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當前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本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列載於附註2.2。

編製此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所申報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等數額。估計及相關假設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認為合理的若干其他因素，其結果構成從其他來源並非明顯可見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期間，則修訂於該期間確認；如修訂影響即期及未來期間，則修訂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本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和估計，以及對於不確定事項作出估計的依據，載列於附註3。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有權享有參與被投資公司業務所得的可變回報，且能透過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力主導被投資公司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公司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公司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相同，並採納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並對綜合權益內之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變動，惟概無對商譽作出任何調整及並無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所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而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會在適當情況下，按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相關披露的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以及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於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概無新訂準則及變動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或呈列方式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並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措施*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法律形式為租賃的交易之本質*。其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處理模式，該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對出租人的會計要求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並大致維持不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引入額外定性及定量披露要求，旨在讓財務報告使用者評估租賃對實體財務狀況、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選擇採用經修訂追溯方式，因此確認初始應用之累計影響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期初權益結餘之調整。比較資料並未重列，並繼續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匯報。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和影響及所採用的過渡性選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租賃的新定義*

租賃定義的變動主要與控制權的概念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在某一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其可由指定使用量釐定)而對租賃作出釋義。當客戶有權指示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本集團僅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新定義應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之合約。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已採用過渡性實際權宜之計，以令對現有安排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的過往評估不受新規定限制。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之合約繼續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入賬，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之合約繼續入賬為執行合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相關披露的變更(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b) 承租人會計處理及過渡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剔除先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要求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的規定。相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時須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有關本集團如何應用承租人會計處理的解釋，請參閱附註2.4。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之期初結餘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098
減：豁免資本化的租賃承擔：	
— 低價值資產租賃	1,09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剩餘租賃付款及租賃負債的現值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使用權資產已按與餘下租賃負債已確認金額等值金額確認，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與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下表概述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首次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的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的 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使用權資產	—	20,654	20,654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20,654	(20,654)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及相關披露的變更(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c)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新確認租賃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過往政策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開支。

在現金流量表中，作為承租人的本集團需將根據已資本化的租賃付款分為本金部分和利息部分。有關部分已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類似於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而非(如同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經營租賃般)分類為經營現金流出。儘管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現金流量表內就新租賃付款的現金流量呈列出現變動。

由於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並無確認租賃負債，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截至該等財務報告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於該等財務報告採納的修訂及一項新訂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此等變動包含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事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二零一八年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之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方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繳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準則變化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迄今，本集團的結論為採用該等修訂不大可能會對綜合財務報告構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由本集團持有不少於20%的附股權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為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權益會計法以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直接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有關變動，則本集團會在適當情況下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為所轉移資產減值的憑證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商譽乃計入作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部分。

於所有其他情況下，倘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發揮重大影響力，則有關交易將入賬列為出售於該被投資公司之全部權益，而因此產生的損益將於損益確認。任何在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期仍保留在該前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按公允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乃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透過有序交易出售資產將收到的價格或轉移負債將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並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價值等級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不同層級之間是否有所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要求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折減至現值。減值虧損乃於產生期間計入綜合損益表內與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項目內。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定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出現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在用以釐定該項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的數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後)。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綜合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在以下情況，任何一方會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該方為任何人士或該人士家族的近親成員，而該人士
 - (i) 能夠控制或者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能夠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或
- (b) 該方為符合以下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實體僱員的利益的一項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項所指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指的人士對該實體能發揮重大影響力或該人士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與某人士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是指在處理與該實體的交易時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該項目屬於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一部分，則不會計提折舊，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買價及將該項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態及地點以供其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計成本。

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產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的期間自綜合損益表中扣除。倘符合確認標準，則主要檢索的開支作為重置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倘須定期替換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相應折舊的個別資產。

折舊按下列各項採礦構築物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並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

	可折舊年期
樓宇	30至40年
機器及設備	5至15年
汽車	5至10年
辦公室設備	5至6年

採礦構築物根據探明及推定的煤炭儲量按單位生產法計提折舊。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具不同的使用期限，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給各部分，其各部分各自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最少於各財政年結日審閱及在適當時進行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包括初步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乃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項目將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因其出售或報廢並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機器及設備以及採礦構築物，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興建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及相關借入資金的已撥充資本借款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可供使用後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

所收購無形資產乃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分開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按有限年期或無限年期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資產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

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無須攤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會每年檢討，以釐定是否仍然適合評估為無限年期。倘不適用，可使用年期評估評定資產由無限可使用年期轉至有限可使用年期時，乃按預期使用基準入賬。

採礦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採礦權按探明及推定煤炭儲量以單位生產法進行攤銷。本集團的採礦權有足夠年期(或有法律權利延續至足夠年期)使本集團可按目前生產時間表開採所有煤炭儲量。

租賃資產

本集團於合約初始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期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指示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a)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政策

當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及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關聯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具有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倘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則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資產(續)

(a)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的政策(續)

當租賃已資本化，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期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按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能輕易釐定，則以相關遞增借款利率貼現。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餘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租賃負債的計量並不包括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因此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在損益中扣除。

於資本化租賃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工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按其現值貼現並扣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倘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本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估計金額產化變化，或就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有關重新評估產生變化，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倘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則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零。

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適用的政策

向本集團轉移絕大部分所有權(除法定業權外)回報及風險的租賃會入賬列作融資租賃。融資租賃生效時，租賃資產成本按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資本化，連同租賃責任一併記錄(不包括利息部分)，以反映購買及融資。根據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項下的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會被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並按資產的租賃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中的較短者計提折舊。該等租賃的融資成本自綜合損益表中扣除，以於租賃期內提供固定周期支銷率。

倘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則有關租賃會被列為經營租賃。當本集團為承租人時，該等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扣除已收出租人的任何優惠)乃以直線法按租賃期在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經營租賃項下的土地租賃預付款項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則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下列各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及利息付款)而持有)；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的合約資產。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即根據合同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不足額乃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此項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方式之一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適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金融工具在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提列矩陣進行評估，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確認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大幅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

作出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i)借款人不大有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ii)金融資產逾期90天，則構成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有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
- 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評級(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現有或預測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的責任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本集團。

取決於金融工具之性質，對信貸風險大幅上升之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損益表計量(可劃轉)之債務證券之投資除外，就此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公允價值儲備(可劃轉)中累計。

計算利息收入的基準

確認之利息收入基於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基於金融資產之攤餘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計算利息收入的基準(續)

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可能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或
- 由於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致使其證券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本集團則會撤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來償還應撤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撤銷之資產於回收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則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釐定。而就在製品及製成品方面，成本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工資及生產費用中適當的部分。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去預期在製成及出售前涉及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且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減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則確認撥備，惟必須能可靠估計有關債務的金額。

倘貼現的影響重大，則已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須用作償還債務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已貼現現值增加的金額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融資成本。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予以確認。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如收益在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前經已確認，則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

應收款項以實際利率法減信貸虧損撥備按攤餘成本列賬。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餘成本列賬，惟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本集團的借貸成本會計政策確認。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於根據合約所載付款條例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前確認收益時，合約資產獲確認。合約資產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當獲得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為應收貿易款項。

當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不可退還的代價時，合約負債獲確認。倘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不可退還代價，亦會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

就與客戶的單一合約而言，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個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概不以淨額基準呈列。

合約計及重大融資成分時，合約結餘計入按實際利率法應計的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土地復墾承擔

本集團的土地復墾承擔包括根據中國規章及法規投放地下礦場的估計開支。本集團根據進行所需工程為第三方所投放未來現金開支金額及時間的詳細計算而估計其就最後復墾及關閉礦井承擔的負債。估計開支就通脹而調高，其後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的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貼現率貼現，致使撥備金額反映預期為償付承擔所需開支的現值。本集團記錄關於與最後復墾及關閉礦井的負債有關的相應資產。該承擔及相應資產於本集團擁有該現有承擔的期間確認。資產於其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生產單位法折舊，負債則附加至預定開支日期。由於出現估計變動(如礦場計劃修訂、估計成本變動或進行復墾活動的時間變動)，該承擔及相應資產的修訂按適當貼現率確認。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的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向稅務當局支付的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經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時的詮釋及慣例後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就財務申報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異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在一項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的商譽、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異而言，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且有關暫時差異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將有應課稅溢利可動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的情況下方予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性差異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異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溢利可動用以抵銷暫時差異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分派股息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於支付相關股息的負債確認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的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當且僅當本集團擁有可合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對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構就同一課稅實體或不同課稅實體(其擬於預期將會清償或收回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重大金額的各未來期間，以淨額基準清償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方會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政府補助

當有合理保證確定本集團將會收到政府補助並會遵守其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會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當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在擬補償將予支銷的成本的相應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倘有關補助與一項資產有關，則其公允價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目，並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內按每年等額分期計入綜合損益表，或自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以扣減折舊開支的方式撥入綜合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及其他收入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承諾代價數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至客戶時,收益予以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 (a) 就銷售貨品而言,收益於客戶擁有及接納貨品時確認,前提是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管理權或對已售貨品之有效控制權;及
- (b) 利息收入通過應用將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更短期間(倘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若干僱員參與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本集團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作出供款,並於供款成為應付款時在損益內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所作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時悉數歸屬予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經營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此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於有關供款成為應付款時在損益內扣除。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較長時間方能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計的借款成本乃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有關借款成本即時終止資本化。將待用於合資格資產的指定借款進行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乃自資本化借款成本中扣除。其他一切借款成本均會於產生期間內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一間實體就借款基金產生的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確認為負債。擬派付的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此乃由於人民幣為本集團附屬公司主要持有以進行本集團業務的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乃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實體所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其各自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再換算。因貨幣項目結算或兌換產生的差額乃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已確認的項目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中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的當前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而綜合損益表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與負債的申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此等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可能須對日後受到影響的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亦作出下列判斷，其對財務報表已確認金額的影響至為重大：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惟以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有關可扣稅暫時性差異或可動用稅項虧損為限。在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的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稅項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估計不明朗因素

下文載述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其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構成須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煤礦儲量

鑒於編製技術估計的資料涉及主觀判斷，本集團煤礦儲量的技術估計存在固有不精確性，並僅屬約數。在估計煤礦儲量可確定為「探明」及「推定」儲量之前，須遵守若干有關技術標準的權威性指引。探明及推定煤礦儲量的估計定期更新，並考慮各個礦山最近的生產及技術資料。就會計目的而言，變動視為估計變更處理，並按預期基準反映在相關折舊及攤銷率中。

儘管技術估計存在固有不精確性，此等估計被用作釐定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折舊及攤銷率按估計探明及推定煤礦儲量(分母)以及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的資本化成本(分子)計算。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的資本化成本乃按煤礦生產單位折舊及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土地復墾承擔

最後復墾及礦井關閉的負債估計涉及對未來現金花費的金額及時間以及為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特定負債風險而使用的貼現率的估計。本集團考慮未來生產量及發展計劃、開採區域地質結構及儲備量等因素而確定復墾及礦井關閉的範圍、數量及時間。確定該等因素的影響涉及本集團的判斷及估計負債可能會與實際產生的支出有所不同。本集團採用的貼現率亦可能有所改變，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市場評估及特定負債風險出現的變動，例如市場借款利率及通脹率的變動。由於估計發生變化(如採礦計劃的修訂、估計成本的變動、或進行復墾活動的時間變化)，該承擔的修訂將以適當的貼現率予以確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復墾成本應計費用為人民幣4,41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976,000元)。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非金融資產在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的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則被視為出現減值。就本集團的非金融資產而言，採用使用價值計算以評估減值。倘採用使用價值計算，則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採用預測煤炭市價、產量及煤炭儲量等的主要假設，並選取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本集團非金融資產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4、15及16。

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乃按預期虧損率的假設作出。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歷史、現時市況及前瞻性估計，通過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之輸入數據。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及可能需要在未來期間計提額外虧損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乃參照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用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的報告以釐定經營分部。

由於所有本集團業務均被視為主要視乎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的表現而定，故本集團的最高營運決策者會評估本集團的整體表現，並分配其資源。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僅擁有一個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的經營分部。就此而言，並無呈列年內的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全部來自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業務，故並無呈列地理資料。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採掘及銷售煤炭產品。收益指供應予客戶的產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或任何貿易折扣)。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煤炭產品	2,736,109	2,443,435

來自佔本集團收益逾10%的主要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客戶A	不適用	343,585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該客戶的交易並未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且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收益時間		
貨物轉移時	2,736,109	2,443,435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煤炭產品

履約責任在交付煤炭產品後履行，剩餘付款(佔交易金額的10%至20%)一般在交付後30至90天內到期。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56,340	74,093
匯兌差額，淨額	7,093	18,785
利息收入	15,015	6,2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254)	-
其他	1,605	1,928
	78,799	101,0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602,823	578,241
儲運成本		1,065,458	768,949
折舊	14	91,256	134,189
無形資產攤銷	16	28,583	24,758
使用權資產攤銷*	15	438	—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	438
核數師酬金		1,900	1,99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附註8))：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184,345	174,324
向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8,113	8,442
		192,458	182,766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按照經修訂追溯方式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見附註2.2。

* 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以確認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攤銷，而非過往確認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的政策。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售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攤銷相關的人民幣221,10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50,428,000元)，其已計入上文就此等開支各自獨立披露的金額內。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20,211	35,615
折讓貼現	6,173	394
	26,384	36,00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本年度董事薪酬如下：

董事薪酬的詳情載列如下：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執行董事：					
張力先生	3,000	-	-	-	3,000
張量先生	3,000	-	-	-	3,000
顧建華先生	780	-	300	-	1,080
	6,780	-	300	-	7,080
非執行董事：					
張琳女士	-	240	-	-	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佩蓮女士	-	240	-	-	240
鄭爾城先生	-	240	-	-	240
薛慧女士	-	240	-	-	240
	6,780	960	300	-	8,04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薪酬(續)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執行董事：					
張力先生	3,000	-	-	-	3,000
張量先生	3,000	-	-	-	3,000
顧建華先生	780	-	400	-	1,180
	6,780	-	400	-	7,180
非執行董事：					
張琳女士	-	240	-	-	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佩蓮女士	-	240	-	-	240
鄭爾城先生	-	240	-	-	240
薛慧女士	-	240	-	-	240
	6,780	960	400	-	8,140

9 五名最高酬金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中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一八年：三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年內其餘三名(二零一八年：兩名)最高酬金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3,751	1,935
酌情花紅	-	400
退休計劃供款	255	90
	4,006	2,42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五名最高酬金僱員(續)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的最高酬金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3	2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內地	197,052	225,749
遞延所得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異(附註25)	(10,560)	18,324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186,492	244,073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Blue Gems Worldwide Limited分別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b) 本集團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法定賬目所呈報的應課稅收入按稅率25%(二零一八年：25%)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本集團成員公司之法定賬目按相關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並就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所得稅之收入及開支項目作出調整。

根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就有關批准指定實體於西部大開發可享有優惠稅率而頒佈的《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11年本)修正》，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開支(續)

(c)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1,019,795	1,051,044
按照適用於有關司法權區業績的稅率計算的 除稅前溢利稅項	254,949	266,338
中國指定實體的優惠稅率影響	(64,119)	(45,726)
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4,812	3,333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的調整	(909)	1,212
毋須課稅收入的影響	5,917	(2,885)
預扣稅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派溢利的影響	1,785	20,715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	4,316	1,086
於前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8,425)	-
所得稅開支	186,492	244,073

11 股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一八年：1.5港仙)	113,555	111,844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二零一八年：3港仙)	226,543	221,591

年內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於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

12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式乃根據年內溢利人民幣833,303,000元以及年內8,43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式乃根據年內溢利人民幣806,971,000元以及年內8,43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一間 附屬公司 持有	
Blue Gems Worldwid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力量(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229,330,000港元 (「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內蒙古准格爾旗力量煤業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901,858,400元	100%	-	100%	採煤及銷售礦產品
力量(秦皇島)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32,983,000港元	100%	-	100%	銷售礦產品
力量(天津)煤炭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	100%	-	100%	礦產品貿易
天津力量富盈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00%	礦產品貿易

* 該等實體為外商獨資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採礦構築物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408,919	930,092	22,271	7,869	394,409	5,185	1,768,745
累計折舊	(52,781)	(474,595)	(4,278)	(4,908)	(52,161)	-	(588,723)
賬面淨值	356,138	455,497	17,993	2,961	342,248	5,185	1,180,02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356,138	455,497	17,993	2,961	342,248	5,185	1,180,022
添置	971	9,019	582	785	178,616	14,098	204,071
處置	-	(1,254)	-	-	-	-	(1,254)
應計調整	(16,775)	(2,386)	-	-	-	-	(19,161)
年內折舊撥備	(11,761)	(43,088)	(2,301)	(1,043)	(33,063)	-	(91,256)
於分類之間轉撥	33,522	(45,831)	1,770	(154)	28,289	(17,596)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362,095	371,957	18,044	2,549	516,090	1,687	1,272,42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26,637	888,272	24,623	8,500	601,314	1,687	1,951,033
累計折舊	(64,542)	(516,315)	(6,579)	(5,951)	(85,224)	-	(678,611)
賬面淨值	362,095	371,957	18,044	2,549	516,090	1,687	1,272,42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採礦構築物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403,891	873,004	11,454	7,033	394,203	-	1,689,585
累計折舊	(43,155)	(365,719)	(2,801)	(4,257)	(38,602)	-	(454,534)
賬面淨值	360,736	507,285	8,653	2,776	355,601	-	1,235,05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360,736	507,285	8,653	2,776	355,601	-	1,235,051
添置	415	57,088	10,817	836	206	9,798	79,160
年內折舊撥備	(9,626)	(108,876)	(1,477)	(651)	(13,559)	-	(134,189)
轉撥	4,613	-	-	-	-	(4,613)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356,138	455,497	17,993	2,961	342,248	5,185	1,180,02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08,919	930,092	22,271	7,869	394,409	5,185	1,768,745
累計折舊	(52,781)	(474,595)	(4,278)	(4,908)	(52,161)	-	(588,723)
賬面淨值	356,138	455,497	17,993	2,961	342,248	5,185	1,180,02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仍未取得其賬面值為人民幣284,63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95,284,000元)的若干物業的所有權證書。本公司董事認為，縱使本集團尚未取得相關樓宇的所有權證書，使用及於上文提述的樓宇進行經營活動均不受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使用權資產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20,654
年內攤銷	(4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20,216

本集團已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與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該等資產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列為土地租賃預付款項。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2。

16 無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47,963
攤銷	(24,75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23,205
攤銷	(28,58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62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下表載列一間聯營公司(非上市企業實體，其所報市價並不適用)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註冊及 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所有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神華准能肖家沙塢煤炭集運 有限責任公司(「肖家」)	註冊資本 人民幣122,000,000元	中國內地	45%	煤炭儲存、運輸及處理

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差異作出調整，與綜合財務報表賬面值的對賬披露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總金額		
流動資產	48,419	26,725
非流動資產	147,821	151,198
流動負債	(9,936)	(5,739)
權益	186,304	172,184
收益	107,758	94,192
全面收入總額	52,598	42,746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對賬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總金額	186,304	172,184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45%	45%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83,837	77,483

附註：聯營公司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並無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存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煤炭產品	22,346	24,198
原材料、配件及化學品	60,874	51,592
	83,220	75,790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22,536	10,839
其他應收款	68,972	61,033
預付款項及按金	40,961	39,001
	132,469	110,873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計算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22,536	10,839

貿易應收款一般自賬單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本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估計，並就於報告日期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作出調整。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極低，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已抵押存款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97,192	275,846
定期存款		267,073	255,101
		764,265	530,947
減：			
為銀行貸款作抵押	23	(261,972)	(250,000)
為遵守政府規例作抵押		(5,101)	(5,1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7,192	275,84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5,10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101,000元)，乃根據相關政府規例存入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紀錄的銀行作為煤礦安全生產保證金。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478,569,266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60,541,504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介乎一天至三個月，取決於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以及各短期定期存款的計息利率。銀行結餘存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紀錄的銀行儲存。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建築款	(a)	119,400	160,149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b)	184,753	128,972
應付關聯方款項	32	15,973	15,093
		320,126	304,214

附註：

(a) 應付建築款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建築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6,426	88,389
一年至兩年	14,188	5,866
兩年以上	28,786	65,894
	119,400	160,149

(b)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不計息，並且預期於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償還。

22 合約負債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客戶短期墊款		
銷售貨品	35,327	57,369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初的所有合約負債結餘確認為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銀行貸款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	-	-	5.66	二零一九年	150,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	-	-	-	4.58	二零一九年	192,277
銀行貸款—有抵押	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223,945	-	-	-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加1.75厘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抵押	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133,707	-	-	-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加1.8厘					
			357,652			342,277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	-	-	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130,785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 加1.8厘		
			357,652			473,06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銀行貸款(續)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357,652	342,277
於第二年	-	130,785
	357,652	473,06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357,652,000元由本集團的定期存款人民幣261,972,000元作抵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473,062,000元由本集團的定期存款人民幣250,000,000元作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張力先生及張量先生為本集團的銀行貸款25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提供擔保。

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149,26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264,000港元)由張力先生擔保。

24 長期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拆遷的應付補償現值	93,353
減：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即期部分	46,90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46,44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少於相關 折舊的 折舊免稅額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
於損益扣除	1,535	10,715	12,25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5	10,715	12,25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535	10,715	12,250
於損益扣除／(計入)	425	(10,715)	(10,290)
總計	1,960	—	1,960
抵銷同一稅務司法管轄區內的結餘	(1,960)	—	(1,96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

	超出相關 折舊及攤銷 的折舊及 攤銷免稅額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集團內 公司間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788	769	2,850	14,407
於損益扣除	(3,822)	(769)	(1,483)	(6,07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66	-	1,367	8,33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966	-	1,367	8,333
於損益計入	261	-	9	270
總計	7,227	-	1,376	8,603
抵銷同一稅務司法管轄區內的結餘	(1,960)	-	-	(1,96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67	-	1,376	6,643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向海外投資者宣派來自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企業的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所產生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海外投資者所屬司法管區之間定有稅務優惠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而分派的股息繳交預扣稅。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決定該等溢利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分派，故並無就分派該等溢利而應付的中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未對所得稅構成後果。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復墾成本應計費用

復墾成本應計費用乃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釐定。然而，由於須在未來期間方可確定目前所進行的開採活動對土地造成的影響，故相關成本的估計可能有所變動。本公司董事會相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復墾成本應計費用為足夠及合適。由於應計費用必定是建基於估算，故最終負債可能超過或少於該等估計費用。

27 股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8,430,000,000股 (二零一八年：8,43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54,293	54,293

28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資金可供分配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將有能力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債務。

29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已呈列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載述如下：

(i) 其他儲備

本集團之其他儲備相當於(a) Blue Gem Worldwide Limited的股本的面值及(b)本公司根據本集團重組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發行以交換的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ii) 法定儲備

根據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其於盈餘儲備基金的分配須按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釐定的除稅後溢利的若干百分比作出，直至盈餘儲備基金相等於該實體註冊資本50%。力量(天津)煤炭貿易有限公司及天津力量富盈能源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盈餘儲備基金相等於註冊資本50%，而本集團其餘中國附屬公司則將除稅後溢利的10%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移到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對煤炭企業的有關規定，本集團須根據煤炭產量按固定利率計算生產維修費、生產安全費及其他相關費用之撥備(「維修及生產基金」)。維修及生產基金先由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分配撥付並可在與維修及生產安全的經營開支或資本性開支產生時使用。為此特定原因已使用的維修及生產基金其後將由法定儲備轉回留存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儲備(續)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該儲備乃根據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73,062	1,560	474,622
融資現金流變動			
新增銀行貸款	219,208	-	219,208
償還銀行貸款	(350,000)	-	(350,000)
已付利息	-	(12,833)	(12,833)
其他開支			
利息支出	7,722	12,489	20,211
外匯匯率調整	7,660	-	7,66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7,652	1,216	358,868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945,438	982	946,420
融資現金流變動			
新增銀行貸款	380,000	-	380,000
償還銀行貸款	(859,000)	-	(859,000)
已付利息	-	(34,427)	(34,427)
其他開支			
利息支出	610	35,005	35,615
外匯匯率調整	6,014	-	6,01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3,062	1,560	474,62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承擔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及訂約興建及購買採礦機器	33,118	71,833

(b) 環境或然開支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特別為因環境補救問題產生任何重大支出，且除復墾成本應計費用（附註26）外，亦無就任何與業務相關的环境補救問題產生任何應計提款項。根據現行法例，管理層相信不大可能會發生任何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負面影響的負債。保護環境的法律及法規近年在整體上變得較為嚴格並且在未來可能會更加嚴格。環保負債涉及多項不明朗因素，可影響本集團估計最終補救成本的能力。

該等不明朗因素包括：

- (i) 礦山及洗煤廠所發生污染的實際性質和程度；
- (ii) 所需清理工作的程度；
- (iii) 替代補救策略的不同成本；
- (iv) 環境補救規定的改變；及
- (v) 發現需實施補救措施的新地點。

由於尚未確定可能發生污染的程度及所需採取的補救措施的確切時間和程度等因素，因此無法確定未來的有關成本，故目前無法合理地估計日後建議的環境法例可能產生的環境負債，惟有關負債可能屬重大。

(c) 其他承擔

根據本集團未來數年的生產計劃，本集團將於目前由不同本地家庭佔用的相應農業土地範圍進行地下採掘活動。因此，本集團管理層已於本期內開始與受影響家庭聯絡並向彼等提出搬遷請求以及提供有關金錢補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估計未來就此日後應付的補償總額將約為人民幣27,000,000元，而相應付款將於二零二零年起結付。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關聯方交易

(a) 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250,00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由張力先生及張量先生共同擔保(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149,264,000港元的銀行貸款由張力先生擔保(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264,000港元)。

(b) 裝卸服務

本集團聯營公司肖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本集團提供裝卸服務。本集團與肖家之間的交易乃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定價乃經參考當前市價後釐定。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服務費為人民幣103,97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4,192,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肖家的金額為人民幣10,455,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41,000元)。

(c) 培訓服務

揚州中瑞酒店職業學院為一個受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重大影響的實體。揚州中瑞酒店職業學院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揚州中瑞酒店職業學院並無提供培訓服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培訓費用：人民幣2,26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費用已獲結付。

(d) 授予關聯方的長期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集團與貴州力量能源有限公司(由張力先生控制)訂立本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的貸款協議，為期兩年。年利率為4.233%，較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的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上浮2%，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本金人民幣50,000,000元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而應收利息人民幣85,000元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e) 尚未償還關聯方結餘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與北京富力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由張力先生控制)就租賃物業訂立租賃協議。該租賃協議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終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租金為人民幣4,00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009,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廣州天力建築有限公司(由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其最終控制人為張力先生)就礦場道路維修訂立工程協議。交易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日完成，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工程的應付款項為人民幣9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243,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分別向貴州力量能源有限公司及烏海富量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提供墊款人民幣2,100,000元及人民幣250,000元，其最終控制人為張力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貴州力量能源有限公司的結餘為人民幣2,1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00,000元)及應收烏海富量的結餘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關聯方交易(續)

(f)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7,791	15,540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478	236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18,269	15,776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g) 上市規則就關連交易的適用性

以上附註32(a)及(d)的若干關連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披露的資料於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內提供。

33 公允價值計量

報告期末，概無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以下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現金及銀行存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之金融資產、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之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貸款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大致與其賬面值相若，此乃由於此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所致。

計息銀行貸款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乃透過具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的工具按現時可供使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貸款、現金及銀行存款、若干其他非流動資產及長期應付款項。計息銀行貸款、現金及銀行存款的主要用途乃為本集團業務集資。本集團擁有多項因經營而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等。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商品價格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由於本集團將此等風險維持於最低水平，故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或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作買賣用途。本集團檢討及同意各有關風險的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及長期債務責任有關。下表列示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對浮息貸款的影響)以及本集團權益的敏感度。

	基點 增加/(減少)	除稅前	權益
		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0	(3,577)	(3,577)
	(100)	3,577	3,577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0	(1,308)	(981)
	(100)	1,308	98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按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欲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結餘，且本集團面對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短期銀行及其他存款以及其他應收款)的信貸風險，乃因對手方違約而產生，其中最高風險額相等於此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毋須抵押品。

有關本集團面臨來自貿易應收款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乃於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本集團所出售煤炭的價格波動而面臨商品價格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遠期合約撇銷個別交易的商品價格風險。

外幣風險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及結餘大多以其各自功能貨幣計值，故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面臨重大外幣匯兌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持續檢討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包括檢討預期現金流入及流出、銀行貸款到期情況，以監控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財務責任包括其他應付款、銀行貸款及長期應付款項。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尚餘合約期限，其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出 兩年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出 超過三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出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363,749	-	-	363,749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其他金融負債	147,769	-	-	147,769
長期應付款項(包括流動部分)	49,377	23,844	35,844	109,065
	560,895	23,844	35,844	620,58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出 一年內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出 兩年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出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357,363	131,913	489,276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其他金融負債	190,143	-	190,143
	547,506	131,913	679,419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夠繼續持續經營並保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力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歸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作出任何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及手頭現金主要用於發展本集團大飯鋪煤礦、償還本集團債務及撥付本集團營運資金。本集團主要通過計息銀行貸款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的組合方式滿足其資金需求。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即淨負債除以資本加淨負債)監察資本。淨負債按總借款減去銀行及手頭現金計算。資本等於權益總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償還的銀行貸款結餘為人民幣358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6.6%(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357,652	473,062
減：銀行及手頭現金	(497,192)	(275,846)
淨負債	(139,540)	197,216
權益總額	2,258,863	1,776,000
資本及淨負債	2,119,323	1,973,216
資產負債比率	(6.6%)	10.0%

35 報告期後事項

(a) 擬派末期股息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將予分派的股息總額估計約為252,900,000港元。建議分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b) 冠狀病毒爆發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的冠狀病毒爆發為本集團的經營環境帶來額外不確定性，並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事態發展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並已採取應變措施。該等應變措施包括：恢復生產以確保煤炭市場供應符合政府機關的安排，同時維持嚴格的疾病監察及控制以及安全生產措施，與客戶磋商交付時間表，並持續監察客戶的營運。本集團將根據情況變化持續檢討我們的應變措施。

就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冠狀病毒爆發對本集團的生產並無重大影響，原因為生產已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初恢復，而根據目前可得資料，管理層估計冠狀病毒爆發可能影響若干中小型客戶的採購意願及付款能力，因此可能導致未來期間該等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及銷售減少。有關影響並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由於本集團可獲得更多資料，而有關情況持續演變，故實際影響可能與估計不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90,275	190,27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90,275	190,275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22,453	814,266
已抵押存款	111,973	–
銀行及手頭現金	5,890	12,135
流動資產總值	940,316	826,40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195	200,195
銀行貸款	357,652	–
流動負債總額	380,847	200,195
流動資產淨值	559,469	626,2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49,744	816,481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130,785
非流動負債總額	–	130,785
資產淨值	749,744	685,696
權益		
股本	54,293	54,293
儲備(附註29)	695,451	631,403
權益總額	749,744	685,696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力

非執行董事
張琳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ii))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86,958	141,831	11,303	(32,524)	807,568
年內溢利	-	-	-	167,928	167,928
其他全面虧損	-	-	(29,198)	-	(29,198)
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	(29,198)	167,928	138,730
已付股息	(203,051)	-	-	(111,844)	(314,89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83,907	141,831	(17,895)	23,560	631,403
年內溢利	-	-	-	319,450	319,450
其他全面收入	-	-	79,744	-	79,74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79,744	319,450	399,194
已付股息	-	-	-	(335,146)	(335,14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3,907	141,831	61,849	7,864	695,451

37 比較數字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此方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有關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於附註2.2披露。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736,109	2,443,435	1,749,538	1,051,457	1,176,041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19,795	1,051,044	707,480	193,088	(2,556)
所得稅(開支)／抵免	(186,492)	(244,073)	(167,432)	(54,982)	454
年內溢利／(虧損)	833,303	806,971	540,048	138,106	(2,102)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中國境外業務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15,294)	(24,497)	5,251	333	85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818,009	782,474	545,299	138,439	(1,24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9.88	9.57	6.41	1.64	(0.02)

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125,816	2,037,392	1,995,535	2,008,542	2,099,293
流動資產	979,954	717,610	676,356	211,894	178,387
流動負債	796,047	831,991	1,235,117	804,405	1,430,208
資產(流動負債)淨額	183,907	(114,381)	(558,761)	(592,511)	(1,251,8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09,723	1,923,011	1,436,774	1,416,031	847,472
非流動負債	50,860	147,011	128,353	432,240	2,120
資產淨值	2,258,863	1,776,000	1,308,421	983,791	845,352
權益總額	2,258,863	1,776,000	1,308,421	983,791	845,352